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傅帆

董事長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傅帆先生和趙永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和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欣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和姜旭平先生。



目录 CONTENTS

重要提示	P02
公司简介及释义	P03
经营概览	P05
董事长致辞	P09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P15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P17
内含价值	P39

公司治理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P47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P57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P61
公司治理情况	P65
环境和社会责任	P71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P77
备查文件目录	P79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中期财务报表

提示申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注意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
- 三、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公司负责人傅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罡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蓁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资本管理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有关本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
- 七、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联系我们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方式

电话：+86-21-58767282

传真：+86-21-68870791

Email：ir@cpic.com.cn

邮寄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 号



投资者关系
微信公众号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太保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简称：CPIC

法定代表人：傅帆

董事会秘书：苏少军

证券事务代表：陈昊之

股东查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1-58767282

传真：021-68870791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19年9月3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金融大厦南楼变更为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邮政编码：20001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pic.com.cn>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A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载GDR公告的指定网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太保

A股代码：601601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简称：中国太保

H股代号：02601

GDR上市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GDR证券全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证券代码：CPIC

会计师事务所（A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莫艾琦

会计师事务所（H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会计师事务所（GDR）：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太保、太保集团、集团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寿险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产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产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险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本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科技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保寿险（香港）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投资（香港）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偿二代	中国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
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融监管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伦交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新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继于 2017 年和 2020 年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23、24、37 以及 25 号
《公司章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 内列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东	具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义，指拥有公司股本权益的人，而其拥有权益的面值不少于公司有关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凭证
ESG	环境、社会与治理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2025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营业总收入 200,496 +3.0%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营运利润 ^{注4} 19,909 +7.1%	集团内含价值 ^{注1} 588,927 +4.7%
寿险 ^{注1} 新业务价值 9,544 +32.3% ^{注2} 寿险 ^{注1} 新业务价值率 15.0% +0.4pt ^{注2}	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7,885 +11.0%	集团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0% +8pt 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64% +8pt
产险 ^{注3} 承保综合成本率 96.4% -0.7pt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 ^{注5} 2.4% -0.6pt 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 ^{注5} 2.3% -0.4pt 集团投资资产净投资收益率 ^{注5} 1.7% -0.1pt	集团管理资产 3,772,961 +6.5% 集团客户数（千） 181,382 客均保单件数（件） 2.35

注：
1、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2、比较期数据根据 2024 年末评估假设重述。
3、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4、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5、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6 月	变动 (%)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注 1}	588,927	562,250	4.7
有效业务价值 ^{注 1、2}	223,433	212,957	4.9
集团净资产 ^{注 3}	281,871	291,417	(3.3)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注 1、4}	9,544	7,213	32.3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 ^{注 1、4}	15.0	14.7	0.4pt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	96.3	97.1	(0.8pt)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 (%) ^{注 5}	2.4	3.0	(0.6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服务收入	141,824	137,019	3.5
太保寿险 ^{注 1}	42,274	41,863	1.0
太保产险	96,831	93,076	4.0
集团客户数 (千) ^{注 6}	181,382	183,176	(1.0)
客均保单件数 (件)	2.35	2.34	0.4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183	183	–
太保寿险综合退保率 (%) ^{注 1}	0.8	0.9	(0.1pt)
总投资收益率 (%) ^{注 5}	2.3	2.7	(0.4pt)
净投资收益率 (%) ^{注 5}	1.7	1.8	(0.1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48,233	808,203	5.0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7,885	25,132	11.0
太保寿险 ^{注 1}	20,699	20,058	3.2
太保产险	5,733	4,792	19.6
基本每股收益 (元) ^{注 3}	2.90	2.61	11.0
每股净资产 (元) ^{注 3}	29.30	30.29	(3.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团	264	256	8pt
太保寿险	215	210	5pt
太保产险	241	222	19pt

注：

1、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2、以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3、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4、比较期数据根据 2024 年末评估假设重述。

5、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6、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7、由于四舍五入，变动数可能与直接计算数有细微差别。

核心竞争力

公司深耕保险主业，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公司。公司坚持价值与效益为先，持续做精做强核心能力，不断深化“保险 + 健康 + 养老”的生态布局，打造高品质、特色化服务优势。公司业务规模稳健增长，市场地位持续巩固，综合实力稳步增强，服务实体经济与民生福祉的质效显著提升，市场引领力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彰显。

专注

公司专注保险主业，积极发挥多业务板块综合经营优势，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实现各业务板块的均衡发展。人身险板块坚定增进民生福祉，提升“健康、养老、财富”产品服务供给水平；积极构建多元化渠道优势，打造职业化、专业化销售队伍，持续提升客户经营能力。财产险板块坚定服务新发展格局，创新科技保险、绿色保险产品体系，加强对乡村振兴、“一带一路”的产品服务供给，进一步增强气候风险管理能力，构建完善的风险减量管理体系。资产管理板块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责任投资”，持续优化资产负债联动长效机制，加强负债成本精细化管控和大类资产配置能力，持续打磨符合保险资金特征的跨周期投资体系，助力公司价值稳步增长。

稳健

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评价和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公司持续优化以法人治理主体责任为基础的治理架构，健全权责清晰、有效制衡的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相关制度，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不断健全兼顾长期与当期、发展与风控的经营评价体系 and 激励约束机制，强化高质量发展的经营导向，有效激发队伍活力。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提高风控合规管理的主动性和穿透性，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创新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转型创新，积极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构建“防 - 诊 - 疗 - 复 - 养”康养服务生态，推动保险产品与康养服务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验。持续丰富健康险产品矩阵，实现从保医保到保自费、保未病到保已病的保障能力升级。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搭建形成保险行业首个支撑千亿级大模型优化的全信创基础设施，训练形成 650 亿参数的保险领域大模型。构建智能防灾减损服务体系、全链路客户经营智能辅助系统、智能理赔整体方案，通过“保险 + 服务 + 科技”深度融合，有效推动业务模式创新、客户体验优化、运营效率提升。

责任

公司坚持保险为民，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持续为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创造价值。公司着力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提升客户体验，牢固树立“责任、智慧、温度”的太保服务品牌特色。公司健全人才制度体系，加强青年人才培养和专业队伍建设，畅通员工生涯路径，为员工成长提供学习创新平台，提升员工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公司注重股东利益，持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为股东提供稳健、可持续、可预期的投资回报。公司积极推动 ESG 理念深度融入经营管理全流程，有效服务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不断巩固与上下游合作伙伴的互利共赢关系，进一步彰显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荣誉

- 太保产险在《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的“2025 金融消保与服务创新优秀案例”评选中，“‘透明理赔’客户全流程自助服务平台”案例和“‘苍穹’消保数字平台——用科技筑牢消费者权益保护防线”案例分别荣获“线上金融服务创新案例”和“金融消保机制创新优秀案例”
- 太保寿险在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清华金融评论》主办的“第二届‘保险家论道’研讨会暨 2025 中国保险竞争力研究报告发布会”上，“沪惠保”项目荣获“2025 中国保险业创新发展典型案例——年度普惠金融典型案例”
- 太保资产在《中国基金报》主办的“2025 中国保险资管行业英华示范机构”评选中荣获“践行金融‘五篇大文章’保险资管英华示范机构”奖和“金融科技保险资管英华示范机构”奖
- 太平洋健康险在《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的“2024-2025 ‘金口碑’年度保险产品”评选中，“蓝医保·长期医疗险（好医好药版）”荣获“年度医疗保险产品”奖
- 长江养老荣获《亚洲资产管理》“2025 Best of the Best Awards”评选 3 项大奖，分别为“China, Best Pension Manager（中国最佳养老金管理人）”“China, Best ESG Manager（中国最佳 ESG 管理人）”“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 - Golden Sunshine Collective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中国最佳企业年金计划（金色晚晴计划））”
- 中国太保荣获工业和信息化部“2025 年全国中小企业服务月第七届数字普惠金融大会组委会”公布的三项数字普惠金融创新成果，太保寿险“银保七维数智化项目”、太保科技“e 惠保 SaaS 城市定制型惠民保险解决方案”入选“数字普惠金融应用场景创新成果”，太保产险“AISC 智联农 E 链”项目入选“数字普惠金融技术创新成果”
- 中国太保获颁上海市人民政府第二届“上海慈善奖”
- 中国太保在《证券之星》主办的“2025 证券之星 ESG 年度论坛暨第三届 ESG 新标杆企业奖评选”中荣获“ESG 新标杆企业奖”

董事长致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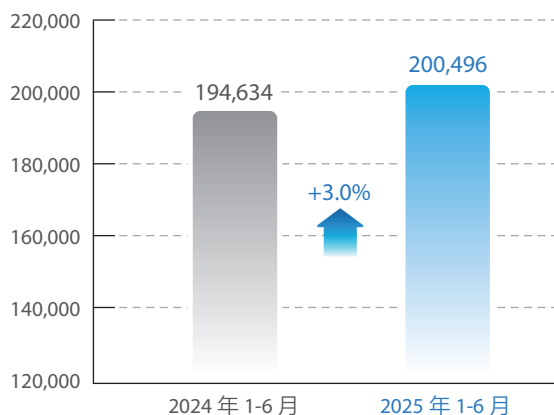
尊敬的中国太保股东朋友们：

2025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际经贸面临严峻挑战，中国经济积极面对外部压力，保持整体平稳运行，为世界经济增长贡献了重要的确定性。国内来看，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融合发展，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外贸规模稳定增长，银发经济兴起，数字浪潮奔涌，催生多元化的金融服务和风险保障需求，为保险业开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同时，行业自身仍然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严监管、防风险的导向更加清晰，监管推行“报行合一”、加快个人营销体制改革，探索商业保险公司长周期考核等举措，进一步强化高质量发展理念的牵引，有效规范行业竞争秩序，为行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创造了重要的支撑环境。

中国太保始终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持续深化改革攻坚，加强长期能力建设，走稳走好高质量发展道路，整体经营稳中向好，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04.96 亿元，同比增长 3.0%，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1,418.24 亿元，同比增长 3.5%，保持稳健增长态势。集团归母净利润为 278.85 亿元，同比增长 11.0%；集团归母净利润为 199.09 亿元，同比增长 7.1%。集团内含价值为 5,889.2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7%。整体管理资产规模稳步提升，达 37,729.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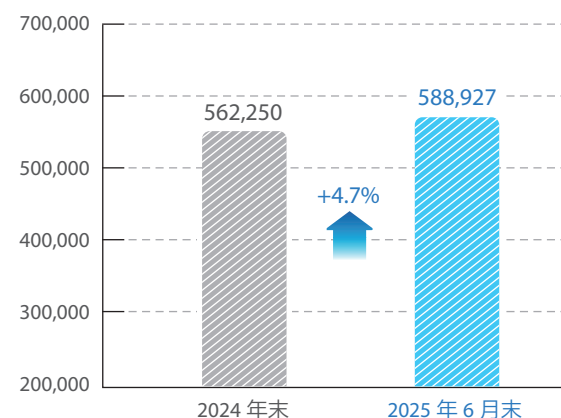
集团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注：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我们优化核心主业结构，经营韧性持续增强。

寿险业务坚定推动“2+N”渠道体系建设，实现渠道价值贡献多元化，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实现快速增长，个险和银保渠道价值贡献占比分别达到 60% 和 37.8%，结构更加合理。完善利率传导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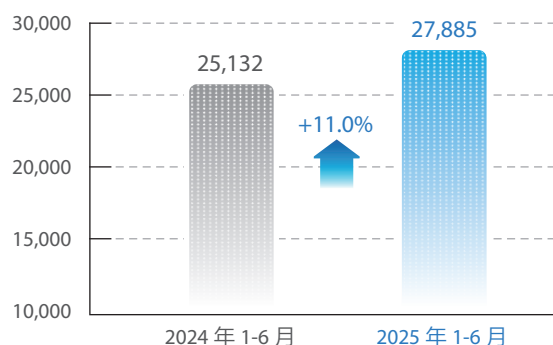
负债成本调节机制，加快产品转换和资产负债联动管理进程，浮动收益型产品加快发展，分红险新保期缴规模保费大幅增长。产险业务主动顺应市场周期，着力优化成本结构，坚决压降高风险、高亏损业务，加强营运管理，赔付率与费用率实现双降，综合成本率有效改善，承保利润大幅增长，持续加强应收管理，经营净现金流创历史新高。健康险积极抓住社商融合契机，推进产品创新，丰富带病体产品供给，加速线上业务布局。投资端精准把握港股投资机会，充分发挥红利策略应对低利率环境的优势，为稳定投资收益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我们把握发展大势，服务能级进一步提升。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推动保险供给体系和供给能力的优化升级。加快科技保险创新，推出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的“科创无忧”综合服务方案，上半年服务科技企业 7.5 万家。提升科技资金支持力度，半年末科技投资余额 1,197 亿元。丰富绿色金融产品服务供给，新能源车险服务车辆数超过 530 万，绿色投资规模持续增长。扩大普惠保险覆盖面，大病、长护、惠民保等政策型健康险覆盖 240 城 4.6 亿人次，提供农险保障规模超 4,000 亿，服务 2,700 余家次小微企业开展内外贸易。持续推进“保险 + 康养”融合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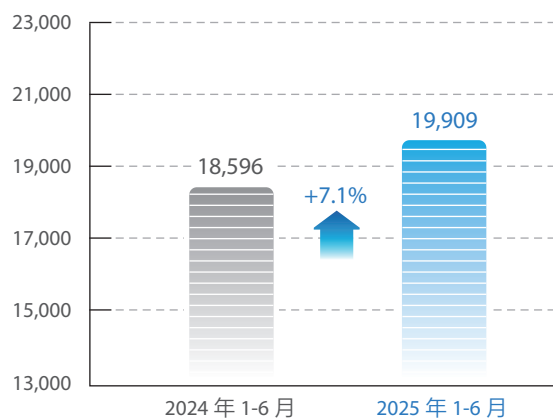
集团归母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归母营运利润^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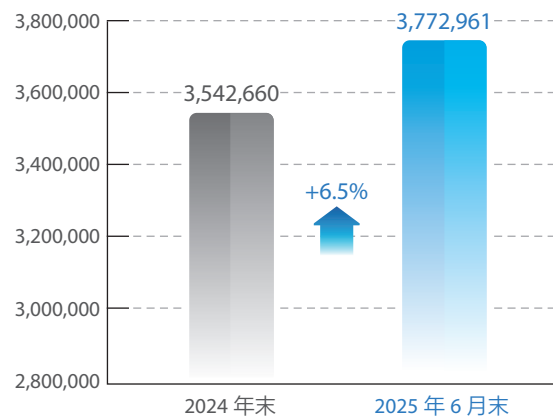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注：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集团管理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展模式，“太保家园”养老社区实现九城十园正式运营，入住人数超 2,000；探索“百岁居”居家养老服务模式，优化客户体验；厦门康复医院正式开业，健康服务板块增添新动能。深耕养老金融，养老金管理规模实现近两位数增长，成功入选雄安人才年金项目，加快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拓展，持续丰富产品供给，商保年金新保规模大幅增长。

我们深化科技创新，赋能主业成效突出。当

前，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应用正在面临爆发式增长，推动保险业务流程优化和生产效率提升，成为重塑保险价值链的重要力量。我们深入推进大模型应用在具体场景的落地，在销售、运营、风控等重点领域形成多个解决方案。**赋能客户经营**，在识别客户保障需求、高效匹配产服资源方面，用智能筛选替代普遍触达，用精准供给避免重复投入，推动销售转化率、客户加保率明显提升。**提升运营效率**，目前公司 AI 坐席已经覆盖了近一半的客户服务总量，健康险理赔自动化率达到 16%，大模型对责任认定的准确率达到 99%，件均成本减低 47%。**助力风险识别**，建立基于图像识别的车险理赔风控工具，有效甄别欺诈风险，破解理赔地域差异难题，已累计检出风险金额上千万。

上半年，我们欣慰地看到，公司正在发生更多积极的变化，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驱动因素正在加快积累。我们进一步优化集团组织架构，厘清

职责边界，缩短决策链条，提升经营效能。全面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完成集团主要子公司的班子换届，明确人才队伍中长期发展规划，支持更多的专业人才和青年人才脱颖而出，优化人才体系建设。我们深化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健全任期考核激励约束机制，压实经营目标传导，全面激发队伍活力。我们持续完善一体化风控体系，深化风险偏好传导和穿透管理，提升重点领域风险管控能力。我们继续夯实消保示范区和智能消保建设，产、寿险公司消保评价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健康险公司在主要同业中名列前茅。

上半年，我们完成了 2024 年度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超人民币 103 亿元，继续保持稳定的分红水平，与股东共同分享发展成果。我们也首次向市场明确公司中长期分红政策，将参考集团归母营运利润增速，兼顾投资正向贡献来确定分红金额，为股东提供稳健、可持续、可预期的回报。

当前，中国保险业仍然处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随着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进程的不断深入，保险业的功能作用仍将进一步凸显，在服务国家大局、护航民族复兴、守护美好生活方面担负着重要的时代使命，为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保驾护航。

展望未来，我们将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功能使命，以深化改革推动新旧动能接续转换，聚力实施大康养、国际化、“人工智能+”三大核心战略，加快建设新的核心竞争力，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坚定走好高质量发展之路。大康养战略将

全面把握健康养老领域的确定性机遇，打造太保特色的高品质、可持续康养服务生态，提升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促进康养服务与保险主业双向赋能，加速发展健康险与养老金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国际化战略将积极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以香港为“桥头堡”和“首发地”，逐步融入国际市场，构建境内境外协同发展模式，全面提升跨境服务供给能力和全球资产配置能力。“人工智能+”战略将搭建企业级人工智能能力体系，推动 AI 技术在核心业务场景的规模化应用，促进效率效能提升、业务流程再造、客户体验优化和服务模式创新。

下阶段，我们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守“诚信天下、稳健一生、追求卓越、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保险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活力，以建设“具有市场引领力与国际竞争力的一流保险金融服务集团”为愿景，勇当服务大局的排头兵、高质量发展的引领者、创建一流的新标杆，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宏伟蓝图中奋勇争先，全面谱写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华章！

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经营业绩

- P15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P17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 P39 内含价值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00,496	194,634	3.0
利润总额	32,259	29,395	9.7
净利润 ^注	27,885	25,132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注	26,224	25,142	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120,503	89,925	34.0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 (%)
总资产	3,030,100	2,834,907	6.9
股东权益 ^注	281,871	291,417	(3.3)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注 1}	2.90	2.61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注 1}	2.73	2.61	4.3
稀释每股收益 ^{注 1}	2.90	2.61	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注 1}	9.6	9.5	0.1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注 1}	9.0	9.5	(0.5pt)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注 2}	12.53	9.35	34.0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 (%)
每股净资产 ^{注 1}	29.30	30.29	(3.3)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2、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注	1,60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额	(38)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29)
合计	1,661

注：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其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产生一次性损益影响约人民币 16.03 亿元。

3 其他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6 月
集团合并		
投资资产 ^{注 1}	2,924,728	2,734,457
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 ^{注 2}	3.9	3.3
保险服务收入	141,824	137,019
保险服务费用	120,169	116,298
保险合同资产	-	22
保险合同负债	2,428,583	2,229,514
已发生赔款负债	110,972	105,497
未到期责任负债	2,317,611	2,124,017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44,068	46,081
分出保费的分摊	7,290	7,962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6,245	7,602
承保财务损失	40,698	44,030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15	1,036
太保寿险 ^{注 3}		
签发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346,362	342,149
当期初始确认签发的保险合同的 合同服务边际	10,821	8,949
太保产险		
三年平均承保综合成本率 (%) ^{注 4}	97.1	97.4
三年平均承保综合赔付率 (%) ^{注 5}	69.8	69.8

注：

- 1、投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
2、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数据计算。
3、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4、承保综合成本率 = (保险服务费用 + 承保财务损益 + 提取保费准备金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 保险服务收入。
5、承保综合赔付率 = (已决赔款 + 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 + 亏损合同损益 + 承保财务损益 + 提取保费准备金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 保险服务收入。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1

公司业务概要

一、主要业务

公司通过旗下子公司提供各类风险保障、财富规划以及资产管理等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平洋健康险为客户提供健康险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太保资产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以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通过长江养老开展养老金融服务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太保资本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通过国联安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公司还通过太保科技提供市场化科技赋能支持和服务。

2025 年上半年，全国保险行业^注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3.74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其中，人身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2.77 万亿元，同比增长 5.4%；财产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 0.9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1%。按原保险保费收入计算，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分别为中国第三大人寿保险公司和第三大财产保险公司。

注：保险行业数据来自金融监管总局网站。

二、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重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6,404	29,357	58.1	时点因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349	10,905	95.8	时点因素
长期股权投资	13,148	22,520	(41.6)	合营企业转为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28,396	8,951	217.2	合营企业转为子公司
在建工程	3,357	2,489	34.9	购建房产
使用权资产	1,837	2,921	(37.1)	合营企业转为子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9	3,464	99.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预收保费	6,192	18,044	(65.7)	时点因素
应交税费	4,283	2,480	72.7	时点因素
保费准备金	652	129	405.4	时点因素和业务增长
租赁负债	1,638	2,722	(39.8)	合营企业转为子公司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7	7,362	(63.2)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其他负债	67,830	47,987	41.4	应付股利及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款增加
其他综合损益	(12,390)	14,917	(183.1)	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变动幅度 (%)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21,671	6,893	214.4	证券买卖收益等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56	20,945	(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15	1,036	(31.0)	金融假设变化
利息支出	(2,217)	(1,192)	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增加
其他综合损益	(27,500)	2,455	(1,220.2)	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坚持专注保险主业，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深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转型，总体经营业绩积极向好，公司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太保寿险纵深推进“长航”转型，推动多元渠道建设，优化产品结构，价值增长表现良好。太保产险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承保盈利显著改善，保费收入稳健增长，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资产管理坚持穿越周期的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强化专业化投资能力，实现良好投资业绩。

一、经营业绩

2025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 2,004.96 亿元，同比增长 3.0%，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1,418.24 亿元，同比增长 3.5%。集团净利润^{注 1} 为 278.85 亿元，同比增长 11.0%；集团营运利润^{注 1、2、3} 为 199.09 亿元，同比增长 7.1%。集团内含价值^{注 4} 为 5,889.2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7%，其中集团有效业务价值^{注 4、5} 为 2,234.3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9%。寿险业务^{注 4} 新业务价值 95.44 亿元，同比增长 5.6%，可比口径下同比增长 32.3%；新业务价值率 15.0%，可比口径下同比提升 0.4 个百分点。财产险业务^{注 6} 承保综合成本率为 96.4%，同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注 7} 为 2.4%，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

寿险业务^{注4} 新业务价值可比口径实现较快增长，营运利润保持稳健增长

- > 新业务价值 95.44 亿元，同比增长 5.6%，可比口径下同同比增长 32.3%；新业务价值率 15.0%，可比口径下同提升 0.4 个百分点；
- > 规模保费 1,934.70 亿元，同比增长 13.1%；
- > 寿险营运利润^{注2} 150.00 亿元，同比增长 5.0%；合同服务边际余额 3,463.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
- > 深入推动产品转型，优化产品结构，浮动收益型产品占比显著提升；强化业务品质管理，保单继续率保持高位。

财产险业务^{注6} 承保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保费收入持续增长

- > 承保综合成本率 96.4%，同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其中，承保综合赔付率 69.7%，同比持平；承保综合费用率 26.7%，同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
- >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41.86 亿元，同比增长 0.9%；
- > 车险深化新能源车经营，加强精细化管控，提升经营韧性；非车险着力优化业务结构，深化风险减量管理体系建设。

坚持基于保险负债特性的战略资产配置，投资业绩表现良好

- > 债权类金融资产占比 75.0%，较上年末下降 0.9 个百分点；股权类金融资产占比 14.8%，较上年末上升 0.3 个百分点，其中核心权益^{注8} 占比 11.8%，较上年末上升 0.6 个百分点；
- >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注7} 2.4%，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总投资收益率^{注7} 2.3%，同比下降 0.4 个百分点；净投资收益率^{注7} 1.7%，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
- > 集团管理资产 37,729.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5%；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 8,482.3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0%。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2、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 3、营运利润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其中，短期投资波动为产 / 寿 / 健康险等子公司，适用于除浮动收费法以外业务，考虑实际投资收益与长期预期投资收益假设的差异，及其所得税影响。一次性重大项目调整包括考虑当期税前利润抵扣项金额与过去年度平均税前利润抵扣项金额的影响差异。
- 4、寿险业务包括太保寿险、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 5、以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6、财产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7、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 8、包括股票和权益型基金。

二、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6 月	变动 (%)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注 1}	588,927	562,250	4.7
有效业务价值 ^{注 1、2}	223,433	212,957	4.9
集团净资产 ^{注 3}	281,871	291,417	(3.3)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注 1、4}	9,544	7,213	32.3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 ^{注 1、4}	15.0	14.7	0.4pt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	96.3	97.1	(0.8pt)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 (%) ^{注 5}	2.4	3.0	(0.6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服务收入	141,824	137,019	3.5
太保寿险 ^{注 1}	42,274	41,863	1.0
太保产险	96,831	93,076	4.0
集团客户数 (千) ^{注 6}	181,382	183,176	(1.0)
客均保单件数 (件)	2.35	2.34	0.4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183	183	-
太保寿险综合退保率 (%) ^{注 1}	0.8	0.9	(0.1pt)
总投资收益率 (%) ^{注 5}	2.3	2.7	(0.4pt)
净投资收益率 (%) ^{注 5}	1.7	1.8	(0.1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48,233	808,203	5.0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7,885	25,132	11.0
太保寿险 ^{注 1}	20,699	20,058	3.2
太保产险	5,733	4,792	19.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团	264	256	8pt
太保寿险	215	210	5pt
太保产险	241	222	19pt

注:

1、包括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 (香港), 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2、以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3、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4、比较期数据根据 2024 年末评估假设重述。

5、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6、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 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7、由于四舍五入, 变动数可能与直接计算数有细微差别。

3

人身保险业务

太保寿险纵深推进“长航”转型，深化客户分层分类经营，推动多元渠道模式升级，新业务价值实现较快增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强化资负匹配管理。太平洋健康险加快推进“新产品、新渠道、新科技”战略，自营业务有效突破，发展质量日益提升。

一、太保寿险^{注1}

（一）业务分析

太保寿险核心经营指标达成整体向好，规模与价值稳中有升，盈利能力、业务品质保持良好态势。2025年上半年实现规模保费1,934.70亿元，同比增长13.1%。内含价值达4,450.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新业务价值达95.44亿元，同比增长5.6%，可比口径下同比增长32.3%；新业务价值率15.0%，可比口径下同比提升0.4个百分点。净利润206.99亿元，同比增长3.2%；营运利润^{注2}150.00亿元，同比增长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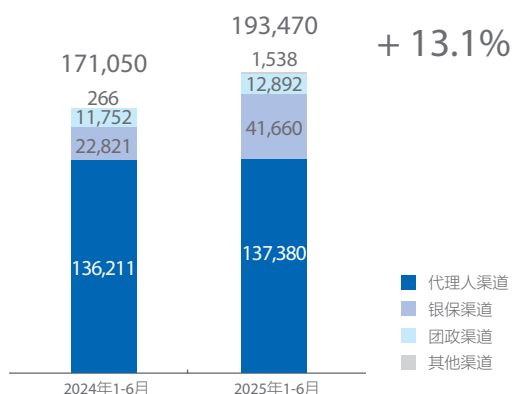
太保寿险以“客户为出发点、产服为切入点、队伍为落脚点”新理念为引领，将“长航”转型向纵深推进，转型成效逐步显现。一是推动客户分层分类经营，牵引客层上移，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上半年代理人渠道中客^{注3}及以上客户占比达27.3%，同比提升3.8个百分点，银保渠道高客^{注3}同比增长75.4%，极高客^{注3}同比增长85.4%。二是推进“2+N”多元渠道模式升级，打造特色专业化队伍，提升经营质效。上半年个险队伍规模实现企稳回升，核心人力产能同比提升，银保渠道、职域营销业务价值大幅增长，价值贡献稳步提升。三是完善差异化的产服供给体系，强化牵引浮动收益型产品，多措并举优化产品结构。上半年分红险新保期缴规模保费大幅增长，新保期缴中分红险占比提升至42.5%，其中代理人渠道新保期缴中分红险占比达51.0%。

注：

- 1、太保寿险经营业绩均包含子公司太保寿险（香港），比较期数据按同口径重述。
- 2、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 3、中客指有效长险应缴总保费在30万元（含）至240万元的客户；高客指有效长险应缴总保费在240万元（含）至1,000万元的客户；极高客指有效长险应缴总保费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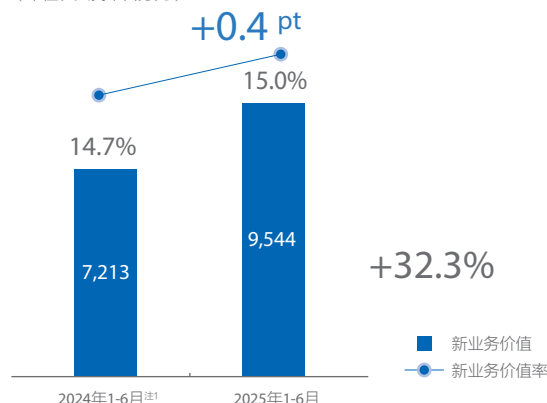
太保寿险规模保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及价值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注：

- 1、比较期数据根据2024年末评估假设重述。
- 2、由于四舍五入，变动数可能与直接计算数有细微差别。

1、按渠道的分析

太保寿险构建以代理人渠道、银保渠道为主的多元渠道格局，拓展多元化价值增长路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规模保费	193,470	171,050	13.1
代理人渠道	137,380	136,211	0.9
新保业务	22,622	24,520	(7.7)
续期业务	114,758	111,691	2.7
银保渠道	41,660	22,821	82.6
新保业务	29,038	14,844	95.6
续期业务	12,622	7,977	58.2
团政渠道	12,892	11,752	9.7
新保业务	11,351	10,520	7.9
续期业务	1,541	1,232	25.1
其他渠道 ^注	1,538	266	478.2

注：其他渠道为直销业务、经纪业务。

(1) 代理人渠道

太保寿险通过优化队伍布局，加强体系化能力建设和数智化赋能，推动代理人渠道高质量发展。搭建可量化的客户温度和客户价值体系，推动分层客户经营；围绕客户多元化需求，持续丰富差异化的保险保障和服务方案；聚焦重点区域，聚焦主管和高绩优代理人，强化优质队伍招募，做实队伍管理，强化队伍训练，推动队伍质态改善。2025 年上半年，代理人渠道实现规模保费 1,373.80 亿元，同比增长 0.9%。

太保寿险 2025 年上半年月均保险营销员 18.3 万人，期末保险营销员 18.6 万人，同比增长 1.6%，其中新增人力 3.9 万人，同比增长 19.8%。坚决落实“报行合一”监管政策要求，持续推动费用结构优化和投产效能提升，2025 年上半年月均核心人力 4.9 万人，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7,120 元，同比下降 13.4%。持续强化基础管理，培育分红险销售能力，核心队伍产能同比提升，2025 年上半年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规模保费 72,870 元，同比增长 12.7%。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规模保费（元）	72,870	64,637	12.7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元）	7,120	8,219	(13.4)

(2) 银保渠道

太保寿险银保渠道坚持以价值为核心，积极探索渠道融合新模式。围绕合作渠道及客户需求，持续优化产品服务供给；强化渠道运营，深化股份行合作，加强国有行突破，持续推进网点深耕，保持网点产能优势；聚焦队伍专业能力建设，坚持优建、优管、优训，提升队伍数智化能力。2025 年上半年，银保渠道实现规模保费 416.60 亿元，同比增长 82.6%，其中新保期缴规模保费 88.40 亿元，同比增长 58.6%。上半年期缴举绩网点总数达 1.3 万个，同比增长 28.9%，月均期缴举绩网点数同比增长 70.2%，其中国有行增速达 164.9%。

(3) 团政渠道

太保寿险团政渠道坚持“扬长补短，长短融合”的经营策略。职域营销业务聚焦重点行业和区域，依托集团资源协同优势，扩大优质项目供给，通过培育专业职域队伍，丰富职域转化场景，实现企业客户综合价值开发。团险业务深入推进矩阵式精细化管理模式，提升重大项目支持能力。普惠保险紧扣政策要求，加大长护保险业务布局，优化服务模式，提升经营效能，覆盖人群达 2.2 亿人。2025 年上半年，团政渠道实现规模保费 128.92 亿元，同比增长 9.7%，其中职域营销上半年实现新保期缴保费 6.11 亿元，同比增长 21.8%。

2、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太保寿险围绕客户多元化需求，不断完善覆盖“健康保障、养老教育、财富传承”三大领域的综合性产品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贯穿全生命周期的“产品 + 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健康保障方面，持续完善重疾险及医疗险产品矩阵，丰富中高端医疗等高品质就医产品。养老教育方面，深化养老金融供给侧改革，聚焦核心客群提供品质养老储备。财富传承方面，推出多款分红终身寿险，满足客户身价保障、资产传承以及财富管理等方面的综合需求。

同时，太保寿险加强浮动收益型产品、商业保险年金、健康险产品推动，多措并举优化产品结构。2025 年上半年，分红型保险新保期缴规模保费 101.2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新保期缴中分红险占比提升至 42.5%；商保年金新保规模保费 290.30 亿元，同比增长 165.1%；健康险新保规模保费 104.34 亿元，同比增长 5.8%。

太保寿险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需求，完善“防诊疗复养”康养服务体系。健康服务方面，持续升级“太保蓝本”一站式就医协助、结节与颈动脉早筛、高客境内外体检等特色健康服务，打通健康服务与理赔直付、住院垫付等服务流程，实现健康服务覆盖客户 1,358 万，同比增长 12.6%。积极探索医康养融合模式，源申康复医院实现厦门、济南、广州三地落地，其中厦门源申康复医院于 2025 年上半年正式开业。养老服务方面，在全国 13 个城市完成 15 个“太保家园”养老社区建设，全面覆盖长者自理至护理阶段需求。2025 年上半年在住人数、床位规模、入住率均显著提升。优化“百岁居”居家养老服务体验，设立超 220 个线下智慧体验中心，赋能主业发展。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规模保费	193,470	171,050	13.1
传统型保险	123,250	107,064	15.1
其中：新保期缴	13,725	23,640	(41.9)
分红型保险	37,299	38,446	(3.0)
其中：新保期缴	10,128	684	1,380.7
万能型保险	23,046	16,399	40.5
短期保险	9,875	9,141	8.0

3、保单继续率

太保寿险持续强化业务品质管理，2025 年上半年个人寿险客户 13 个月保单继续率 96.6%，整体维持高位水平；个人寿险客户 25 个月保单继续率 94.5%，同比提升 2.8 个百分点。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 13 个月保单继续率 (%) 注 1	96.6	96.9	(0.3pt)
个人寿险客户 25 个月保单继续率 (%) 注 2	94.5	91.7	2.8pt

注：

- 1、13 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 13 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2、25 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 25 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4、前十大地区规模保费

太保寿险规模保费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规模保费	193,470	171,050	13.1
江苏	23,230	20,613	12.7
浙江	19,918	16,052	24.1
河南	14,430	14,193	1.7
山东	14,165	13,464	5.2
上海	12,041	7,813	54.1
广东	11,662	9,687	20.4
河北	9,858	9,282	6.2
北京	7,585	6,006	26.3
山西	7,302	6,915	5.6
湖北	7,157	6,616	8.2
小计	127,348	110,641	15.1
其他地区	66,122	60,409	9.5

(二) 利源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业绩及其他	15,148	15,570	(2.7)
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42,274	41,863	1.0
保险服务费用	(26,337)	(25,971)	1.4
总投资收益 ^{注 1}	46,746	47,761	(2.1)
财务承保损益 ^{注 2}	(39,646)	(41,324)	(4.1)
投资业绩	7,100	6,437	10.3
税前利润	22,248	22,007	1.1
所得税	(1,549)	(1,949)	(20.5)
净利润	20,699	20,058	3.2

注：

- 1、总投资收益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卖出回购利息支出、信用减值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和投资业务相关税费等。
- 2、财务承保损益包含承保财务损失和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保险服务收入。2025 年上半年为 422.74 亿元，同比增长 1.0%。保险服务收入按照当期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并剔除了投资成分^注。

注：投资成分，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均须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收入	42,274	41,863	1.0
长险	36,654	36,541	0.3
短险	5,620	5,322	5.6

保险服务费用。2025 年上半年为 263.37 亿元，同比增长 1.4%。保险服务费用包括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并剔除了投资成分。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费用	26,337	25,971	1.4
长险	20,871	20,527	1.7
短险	5,466	5,444	0.4

投资业绩。2025 年上半年为 71.00 亿元，同比增长 10.3%。投资业绩为投资收益高于准备金要求回报的部分。受投资资产规模上升的影响，投资业绩增长。

综合上述原因，2025 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 206.99 亿元，同比增长 3.2%。

二、太平洋健康险

2025 年上半年，太平洋健康险业务保持快速增长，自营业务有效突破，综合成本率同比优化，发展质量日益提升。上半年保险服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达到 17.44 亿元，同比增长 39.3%，实现净利润 0.39 亿元。

太平洋健康险围绕“新产品、新渠道、新科技”战略，全面践行“产品即服务”价值主张，为客户提供有温度、更专业的健康保障和服务。持续强化产品创新，不断丰富“蓝医保”产品矩阵，包括升级百万医疗险，满足非标体客群保障需求，整合优质医疗资源，开发中高端医疗险，切实提升客户获得感。强化“医 + 药 + 险”联动发展，推动医疗数据应用转化，与头部医院合作，实现带病体商保产品入院突破。推广“医赔通”，帮助保险用户实现“就医 + 理赔”一站式解决方案，通过线上全流程服务，提升用户就医及理赔获得感。

持续发挥医疗险产品营运中台作用，全力为太保寿险、产险提供医疗险产品创新开发、客户运营等服务支持。上半年，与寿险合作迭代“乐享百万 2025 版”，推出银保专属高端医疗险，助力寿险医疗险实现增长；与产险合作上线家庭版“太健康全能保”，提升车险客户健康险渗透率。

4

财产保险业务

太保产险坚持效益优先，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承保盈利显著改善，保费收入稳健增长，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车险深化新能源车经营，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经营韧性；非车险通过优化业务结构驱动价值增长，全面深化风险减量管理体系建设。太平洋安信农险和太保香港实现稳健发展。

一、太保产险

（一）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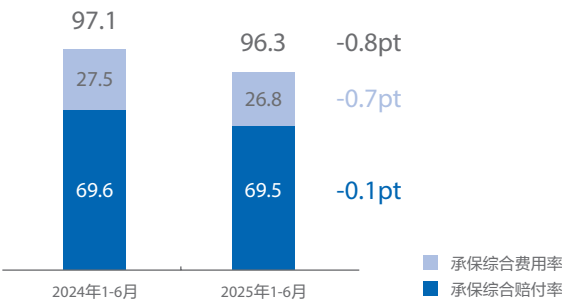
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127.60 亿元，同比增长 0.9%，保险服务收入 968.31 亿元，同比增长 4.0%。实现承保利润 35.50 亿元，同比增长 30.9%。承保综合成本率 96.3%，同比下降 0.8 个百分点，其中承保综合赔付率 69.5%，同比下降 0.1 个百分点，承保综合费用率 26.8%，同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

1、按险种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2,760	111,803	0.9
机动车辆险	53,606	52,167	2.8
交强险	14,300	13,877	3.0
商业险	39,306	38,290	2.7
非机动车辆险	59,154	59,636	(0.8)
健康险	15,519	16,132	(3.8)
农业险	14,293	13,650	4.7
责任险	12,865	12,459	3.3
企财险	5,081	4,542	11.9
其他	11,396	12,853	(11.3)
其中：个人信用保证保险	(612)	2,045	(129.9)
其余	12,008	10,808	11.1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单位：%)



（1）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车险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通过加强渠道专业化建设、品质精细化管理和运营数字化赋能，实现业务结构优化，成本有效控制，盈利水平提升。2025 年上半年，车险原保险保费收入 536.06 亿元，同比增长 2.8%，其中家用车业务占比同比提升 1.4 个百分点。新能源车险原保险保费收入 105.96 亿元，占车险保费比例达 19.8%。车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95.3%，同比下降 1.8 个百分点。

(2) 非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非机动车险加快优化业务结构，全面推进“防减救赔”一体化风险减量管理体系建设。2025 年上半年，非车险原保险保费收入 591.54 亿元，同比下降 0.8%。受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影响，个人信用保证保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 -6.12 亿元，同比下降 129.9%。非车险整体承保综合成本率 97.6%，同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剔除个人信用保证保险业务影响后，非车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94.8%，同比下降 2.3 个百分点。主要险种中，健康险实现扭亏为盈，企财险承保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

健康险业务持续优化政保合作，加强业务品质管控，提升风险管理和服务能力，筑牢政策性健康险业务根基。商业性健康险通过场景化销售创新、精准化产品匹配及智能化流程改造，构建多元化增长体系。2025 年上半年，健康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 155.19 亿元，同比下降 3.8%，承保综合成本率 99.3%，同比下降 1.5 个百分点。

农业险业务持续扩大三大主粮和重要农产品完全成本保险覆盖面，切实保障农业生产安全；重点拓展养殖业和渔业保险，创新开发特色农产品保险品种，构建多层次农业保险保障体系；强化新技术运用，推进精准投保服务、优化精准理赔流程，持续提高保险服务质效。2025 年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 142.93 亿元，同比增长 4.7%，承保综合成本率 98.8%，同比上升 1.0 个百分点。

责任险业务聚焦新发展阶段需求，加大服务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力度，强化对实体经济保障功能，加强社会生产风险支撑，同时从严管控重点领域高风险业务，推进高赔付项目及险种的精细化治理，推动责任险高质量发展。2025 年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 128.65 亿元，同比增长 3.3%，承保综合成本率 99.4%，同比持平。

企财险业务巩固传统业务优势，保持电力、石化等领域的领先地位，巩固统保项目市场竞争力。培育新兴业务动能，重点拓展绿色能源、半导体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客户，加快布局优质银行渠道业务、交叉场景创新业务及优质分散型小微业务。构建全流程风控管理体系，通过“保险 + 科技 + 服务”模式，加强风勘、核保、理赔一体化风险管控能力建设。2025 年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 50.81 亿元，同比增长 11.9%，承保综合成本率 92.8%，同比下降 1.3 个百分点。

(3) 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险种名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承保利润	承保综合 成本率 (%)
机动车辆险	53,606	57,083,886	2,512	95.3
健康险	15,519	267,834,550	37	99.3
农业险	14,293	405,723	97	98.8
责任险	12,865	2,196,639,291	64	99.4
企财险	5,081	12,677,481	319	92.8

2、前十大地区保费收入

太保产险前十大地区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 737.85 亿元，约占全司的 65.4%，同比增长 3.0%。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2,760	111,803	0.9
广东	14,415	13,804	4.4
江苏	13,178	12,284	7.3
浙江	10,779	10,497	2.7
上海	8,183	7,667	6.7
山东	5,809	6,165	(5.8)
四川	4,699	4,539	3.5
湖南	4,253	4,110	3.5
北京	4,197	3,765	11.5
河北	4,159	4,335	(4.1)
河南	4,113	4,441	(7.4)
小计	73,785	71,607	3.0
其他地区	38,975	40,196	(3.0)

3、分渠道保费收入

下表列明报告期内太保产险按渠道类别统计的原保险保费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2,760	111,803	0.9
代理渠道	60,293	58,003	3.9
直销渠道	35,594	37,974	(6.3)
经纪渠道	16,873	15,826	6.6

（二）利源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收入	96,831	93,076	4.0
保险服务费用	(91,183)	(88,119)	3.5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 ^{注 1}	(829)	(234)	254.3
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 ^{注 2}	(1,269)	(2,011)	(36.9)
承保利润	3,550	2,712	30.9
承保综合成本率 (%)	96.3	97.1	(0.8pt)
总投资收益 ^{注 3}	4,151	3,742	10.9
其他收支净额	(445)	(423)	5.2
税前利润	7,256	6,031	20.3
所得税	(1,523)	(1,239)	22.9
净利润	5,733	4,792	19.6

注：

- 1、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包括分出保费的分摊、摊回保险服务费用、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等。
- 2、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包括承保财务损失、提取保费准备金等。
- 3、总投资收益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卖出回购利息支出、资本补充债利息支出、投资相关税费和信用减值损失等。

保险服务收入。2025 年上半年保险服务收入 968.31 亿元，同比增长 4.0%，高于保费收入增速。其中机动车辆保险服务收入 539.31 亿元，同比增长 3.0%，非机动车辆保险服务收入 429.00 亿元，同比增长 5.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收入	96,831	93,076	4.0
机动车辆险	53,931	52,361	3.0
非机动车辆险	42,900	40,715	5.4

保险服务费用。2025 年上半年保险服务费用 911.83 亿元，同比增长 3.5%。其中机动车辆保险服务费用 508.36 亿元，同比增长 1.9%；非机动车辆保险服务费用 403.47 亿元，同比增长 5.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费用	91,183	88,119	3.5
机动车辆险	50,836	49,884	1.9
非机动车辆险	40,347	38,235	5.5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2025 年上半年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失 8.29 亿元，同比增加 5.95 亿元，主要受分出业务规模、分出业务结构以及相关业务赔付率影响。

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2025 年上半年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 12.69 亿元，同比下降 36.9%，主要由于利率变化的影响，导致负债的货币时间价值金额下降。

总投资收益。太保产险持续加大委托投资能力建设，优化权益投资的高股息策略，提高债券市场的机会把握能力，2025 年上半年总投资收益 41.51 亿元，同比增长 10.9%，主要由于买卖价差、分红收入同比增加。

综合上述原因，2025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 57.33 亿元，同比增长 19.6%。

二、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险聚焦农险专业化经营，持续拓展政策性农险业务，落实三大主粮完全成本保险，加快特色商业性农险业务发展。2025 年上半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2.39 亿元，同比增长 1.1%，其中农业险 8.99 亿元，同比增长 7.7%。保险服务收入 11.56 亿元，同比下降 3.3%。承保综合成本率 100.9%，同比持平；净利润 0.99 亿元，同比增长 39.4%。

三、太保香港

公司通过太保香港开展境外财产险业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香港总资产 13.82 亿元，净资产 3.84 亿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87 亿元，同比增长 6.9%。承保综合成本率 98.0%，净利润 0.16 亿元。

5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责任投资”的理念，树立“价值投资的长期意识、资产配置的全球意识、保险资管的全局意识、风险和收益的平衡意识、新兴领域的前瞻意识、激励约束机制的市场意识”，高质量做好资产负债管理与投资管理工作。公司基于保险资产负债管理长期可持续的根本前提，积极探索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新方法，进一步完善穿越周期的资产负债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和强化投研能力与合规风控能力。公司在战略资产配置的牵引下开展有纪律且灵活的战术资产配置，严控信用风险，持续延展固定收益资产久期，降低再投资风险；积极开拓多元化投资渠道，进一步强化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境外投资初显成效，投资业绩表现较好，集团管理资产规模保持稳定增长。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集团管理资产达 37,729.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5%，其中集团投资资产 29,247.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0%；第三方管理资产 8,482.3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0%；2025 年上半年第三方管理费收入为 11.38 亿元，同比增长 10.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集团管理资产	3,772,961	3,542,660	6.5
集团投资资产	2,924,728	2,734,457	7.0
第三方管理资产	848,233	808,203	5.0
其中：太保资产	298,787	294,187	1.6
长江养老	429,925	406,401	5.8
国联安基金	109,636	99,806	9.8
太保资本	951	936	1.6
太保投资（香港）	8,934	6,873	30.0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25 年上半年，在中国宏观政策持续加力提效与产业结构深化转型升级的双重驱动下，国民经济呈现出强劲的发展韧性与持续向好的运行态势，经济内在活力持续释放。市场需求在政策引导与消费回暖的双重推动下，已实现从止降企稳到稳步回升的积极转变。以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绿色经济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加速拓展，为经济增长注入结构性新动能。在权益资产领域，A 股市场在政策支持与经济基本面改善的合力支撑下，整体呈现震荡上行态势，结构性机会不断显现。固定收益领域，市场围绕基本面修复节奏与政策调控力度主线展开演绎，利率低位震荡，波动幅度收窄。

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资产负债多元匹配管理新模式，初步构建了净投资收益率加成的资负管理新方法论，在综合考虑产品管理、投资管理、财务与资本管理等诸多因素基础上，寻求建立统一的系统平台、专业术语与管理工具，以实现资产端与负债端的高质量联动。

公司基于对宏观环境长期趋势的展望，进一步落实精细化的哑铃型资产配置策略，一方面，持续加强长期利率债的配置，以延展固定收益资产久期；另一方面，适当增加公开市场权益类资产以及未上市股权等另类投资的配置，以提高长期投资回报；同时，持续管控信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积极防范信用风险。公司在战略资产配置的牵引下，开展有纪律且灵活的战术资产配置，积极主动应对权益市场波动和利率中枢趋势下行带来的双重挑战。

公司关注价值增长，进一步加强投资管理专业化能力建设，完善规范化、标准化投管体系，积极探索境外投资、多维度投资策略和创新型投资工具的运用；将提升资产配置能力与强化资本约束有机结合，全面夯实资本及投资管理的基础支撑；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预警与防控机制，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ESG 投资管理能力，加强绿色投资布局，探索建立考虑气候因素的保险资金战略资产配置框架。

从投资集中度来看，公司投资持仓行业分布主要集中在金融业、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能源等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品种相对分散；固定收益资产投资相关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除政府债外，主要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和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等大型国有企业。

（一）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占比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投资资产（合计）	2,924,728	100.0	2,734,457	100.0
按投资对象分				
现金、现金等价物	67,753	2.3	40,262	1.5
定期存款	178,219	6.1	173,818	6.4
债权类金融资产	2,193,540	75.0	2,074,168	75.9
- 债券投资	1,826,050	62.5	1,642,181	60.1
- 债券型基金	5,583	0.2	9,663	0.4
- 优先股	47,993	1.6	49,227	1.8
- 债权投资计划 ^{注 1}	259,477	8.9	265,403	9.7
- 理财产品投资 ^{注 2}	29,684	1.0	71,421	2.6
- 其他	24,753	0.8	36,273	1.3
股权类金融资产	433,533	14.8	398,210	14.5
- 股票	283,125	9.7	255,065	9.3
- 权益型基金	61,166	2.1	52,679	1.9
- 理财产品投资 ^{注 2}	16,006	0.5	20,795	0.8
- 其他	73,236	2.5	69,671	2.5
长期股权投资	13,148	0.4	22,520	0.8
投资性房地产	28,396	1.0	8,951	0.3
其他投资 ^{注 3}	10,139	0.4	16,528	0.6
按会计核算方法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注 4}	55,357	1.9	64,844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 5}	1,900,545	65.0	1,749,986	6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6}	674,412	23.1	667,225	24.4
长期股权投资	13,148	0.4	22,520	0.8
其他 ^{注 7}	281,266	9.6	229,882	8.4

注：

1、 债权投资计划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和不动产项目。

2、 理财产品投资主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管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3、 其他投资主要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债权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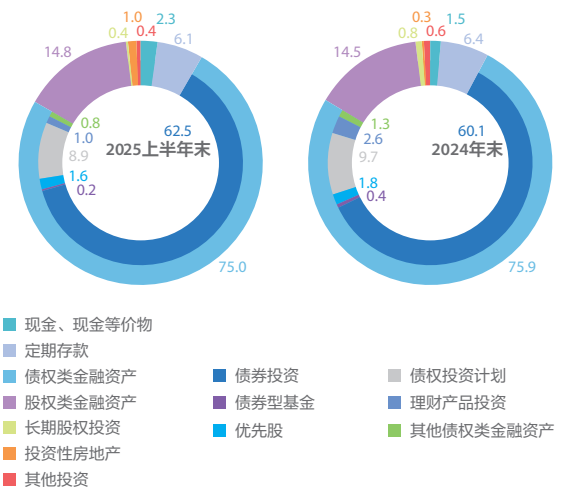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资产。

7、 其他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等。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



1、按投资对象分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债券投资占投资资产的 62.5%，较上年末上升 2.4 个百分点；其中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占投资资产的 47.4%。固定收益类资产久期为 12.0 年，较上年末增加 0.6 年。在企业债及非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中，债项或其发行人的评级达到 AA 级及以上的占比达 98.3%，其中，AAA 级占比达 96.3%。公司拥有专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和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覆盖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流程管理。公司持续优化集团一体化的信评管理体系，依托内部信用评级体系评估拟投资债券的主体和债项的信用等级、识别信用风险，并结合宏观市场环境和外部信用评级等因素，在全面、综合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并对存量债券的信用风险采取定期与不定期跟踪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检视，按照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标准化的流程主动管控信用风险。公司信用债持仓行业分布广泛，风险分散效应良好；公司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管理，严格控制房地产等行业风险敞口，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精选投资标的；总体来看，公司持仓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信用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公司股权类金融资产占投资资产的 14.8%，其中股票和权益型基金占投资资产的 11.8%，较上年末上升 0.6 个百分点。公司严格遵循有纪律且灵活的战术资产配置，持续推进投研资源整合和投研平台建设，加强对市场动态的及时跟踪研判；充分考虑新会计准则的影响，有效运用资产会计分类，对权益类资产进行积极主动管理，持续强化“股息价值”核心策略，并围绕核心策略构建多元化的卫星策略，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

公司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规模为 2,929.64 亿元，占投资资产的 10.0%。公司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在全面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和内部风控标准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特点，严格筛选偿债主体和融资项目。从行业分布看，融资项目分散于基础设施、交通运输、非银金融、不动产等行业，主要分布于北京、四川、湖北、山东、江苏等经济发达地区。

总体看，公司目前所投资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体信用风险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占 98.3%，其中 AAA 级占比达 98.3%，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98.3%。高等级免增信的主体融资占 73.7%，其他项目都有担保或抵押、质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的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	名义投资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余期限 (年)
基础设施	38.9	4.2	8.8	5.3
交通运输	23.1	4.2	9.5	5.6
非银金融	16.0	3.5	5.0	4.4
不动产	11.2	4.1	9.5	6.3
能源、制造业	4.1	4.4	9.1	4.9
其他	6.7	4.4	9.1	5.0
总计	100.0	4.1	8.4	5.3

注：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2、按会计核算方法分

新会计准则下，公司投资资产主要分布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其他三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1.0 个百分点，主要是该类资产下的债券、股票投资占比有所提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1.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的债券、债券型基金、理财产品投资占比有所下降；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5 个百分点，主要是该类资产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占比有所下降；长期股权投资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4 个百分点，主要是合营公司占比略有下降；其他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现金、现金等价物占比有所提高。

（二）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425.67亿元，同比增长8.9%，主要原因是分红和股息收入的增长；净投资收益率1.7%，同比下降0.1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568.89亿元，同比增长1.5%，主要原因是净投资收益及证券买卖损益的大幅增长抵消了部分项目下降的影响；总投资收益率2.3%，综合投资收益率2.4%，同比分别下降0.4个百分点和0.6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当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固收类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同比下降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5年	2024年	同比(%)
利息收入	29,061	27,769	4.7
分红和股息收入 ^{注1}	13,195	10,974	20.2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11	346	(10.1)
净投资收益	42,567	39,089	8.9
证券买卖损益	7,018	(3,957)	(277.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56	20,945	(72.0)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10)	84	(111.9)
其他收益 ^{注2}	1,458	(124)	(1,275.8)
总投资收益	56,889	56,037	1.5
净投资收益率(%) ^{注3}	1.7	1.8	(0.1pt)
总投资收益率(%) ^{注3}	2.3	2.7	(0.4pt)
综合投资收益率(%) ^{注3、4}	2.4	3.0	(0.6pt)

注：
1、 分红和股息收入包括分红收入、股息收入和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持有期间产生的收益等。
2、 其他收益包括权益法下对联营 /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等。
3、 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的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且未考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4、 计算综合投资收益率的分子包括总投资收益额、当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类资产的变动影响及其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集团第三方管理资产8,482.33亿元，其中，太保资产管理规模2,987.87亿元，占比35.2%；长江养老管理规模4,299.25亿元，占比50.7%。

（一）太保资产

2025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不确定性增加、波动加剧的宏观经济与市场环境，太保资产聚焦价值贡献，积极把握市场结构性机会，推动市场化资产管理业务稳健运行。截至2025年6月末，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为2,987.87亿元，较上年末上升1.6%。

2025年上半年，利率低位运行，企业融资需求温和。太保资产在另类投资业务中，继续聚焦高信用等级主体开拓业务，积极拓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上半年新增另类投资产品登记规模约60亿元。交易所ABS和基础设施REITs业务稳步推进，累计完成3单ABS产品业务的登记和发行，合计规模约20亿元。

2025年上半年，太保资产积极服务低利率环境下的机构客户需求，通过纯债、“固收+”和股息价值等多策略整体方案，对接重点客户多层次、差异化的投资需求，促进核心策略产品做优做强，产品线做长做宽。截至2025年6月末，第三方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与外部专户委托资产规模合计2,657.44亿元，较上年末上升3.1%。

（二）长江养老

2025 年上半年，长江养老聚焦养老金融主业发展，不断强化长期能力建设，着力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合计 5,222.6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5%；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为 4,299.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8%。

长江养老不断丰富养老金管理策略，基本养老保险信用债组合管理规模稳步提升，累计业绩保持行业领先。长江养老年金业务持续扩面提质，成为雄安新区建立企业年金自动加入机制后的首批服务机构之一，“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纳入首批 2 支雄安新区优选集合计划产品之一。根据人社部披露的企业年金近三年累计收益率，长江养老集合固收和单一固收组合投资业绩分别位居行业第 1 位和第 2 位，单一含权组合投资业绩位列行业前 1/3。

6

专项分析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和十二。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之 3。

三、偿付能力

根据监管规定，本公司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平洋健康险、太平洋安信农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高于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原因
太保集团			
核心资本	385,700	358,07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534,478	503,745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202,581	197,079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90	18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64	256	
太保寿险			
核心资本	232,439	213,41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66,386	345,510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170,640	164,313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36	13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15	210	
太保产险			
核心资本	59,987	58,153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73,696	70,69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30,629	31,852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96	18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41	222	
太平洋健康险			
核心资本	3,658	3,294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4,468	4,040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2,045	1,716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79	19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18	235	
太平洋安信农险			
核心资本	2,787	2,86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099	3,153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991	940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281	30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313	335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 (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及本公司网站 (www.cpic.com.cn) 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四、保险合同负债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负债分为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其中未到期责任负债包含非亏损部分与亏损部分。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责任负债余额为 23,176.1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1%；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为 1,109.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保险合同负债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化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2,229,514	199,069	2,428,583
未到期责任负债	2,124,017	193,594	2,317,611
其中：非亏损部分	2,109,847	193,730	2,303,577
亏损部分	14,170	(136)	14,034
已发生赔款负债	105,497	5,475	110,972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2,229,514	199,069	2,428,583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2,092,549	193,286	2,285,835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136,965	5,783	142,748

五、再保险业务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及本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决定本公司自留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专业能力、服务水平、理赔效率及价格条件，一般情况下优先选择记录良好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的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公司，包括被评为 A- 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选择的再保险合作伙伴主要有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上半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集团持股比例 ^{注2}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险业务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948	98.5%	244,389	65,594	101,370	7,255	5,73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628	98.3%	2,654,227	154,684	91,745	22,204	20,658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3,000	61.1%	6,736	4,209	827	347	263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5,847	4,662	789	454	358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600	99.7%	10,257	3,311	1,933	62	39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1,080	66.8%	6,161	3,009	1,262	101	99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1,129	874	255	72	57

注：

-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关于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其他情况，详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和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七、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异常情况。

八、资产负债率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资产负债率 (%) ^注	90.7	89.7	1.0pt

注：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少数股东权益) / 总资产。

7

未来展望

一、市场环境及趋势

今年以来，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尽管面临风险挑战，中国经济运行平稳，新质生产力积极发展，展现强大活力和韧性，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中国保险业处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保险作为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保险需求将进一步释放，市场潜力巨大。同时，严监管、防风险态势持续深化，以质量和效益为核心的经营理念正逐步强化，推动行业正本清源，将有助于保险行业尤其是头部险企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进程中行稳致远。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聚力实施大康养、国际化、“人工智能+”三大战略，持续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价值创造，更好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提升服务能级和经营质效，全面建设具有市场引领力与国际竞争力的一流保险金融服务集团。

三、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2025 年，国际形势依旧复杂严峻，地缘政治纷争持续。行业转型处于攻坚阶段，个人营销体制改革、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等难题尚待破解，低利率环境持续加大资产负债匹配压力，极端气候和自然灾害推升综合成本率，保险资金运用试点、新技术应用等对风险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面对上述风险趋势，公司将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以风险可控的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和不确定性，充分发挥保险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一是坚持价值主线，加强风险偏好的核心牵引，持续夯实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增强风控一体化管理能力。二是聚焦重点领域，穿透风险实质，完善重大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全力筑牢风险管理防线。三是加强数智能力建设，推进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预警的数字化和线上化实施，全面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



内含价值



1

关于报告内含价值评估的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称“韬睿惠悦”或“我们”）受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集团”）委托，对太保集团进行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审阅。

这份审阅意见仅为太保集团基于双方签订的服务协议出具，同时阐述了我们的工作范围和审阅意见。在相关法律允许的最大范畴内，我们对除太保集团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担或负有任何与我们的审阅工作、该工作所形成的意见、或该报告中的任何声明有关的责任、尽职义务、赔偿责任。

工作范围

韬睿惠悦的工作范围包括：

- 审阅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香港）”）的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于中国大陆地区的业务，其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应按照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 号）。对于香港地区的业务，其内含价值基于传统静态内含价值计算原则评估，而资本要求是根据香港风险为本资本制度计算，并反映在其有效业务价值和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 审阅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各种经济和营运假设；
- 审阅太保集团计算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结果，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变动分析结果，以及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结果。

审阅意见

经审阅，韬睿惠悦认为太保集团在编制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半年新业务价值过程中：

- 所采用的内含价值计算方法基于传统静态内含价值计算原则，并且与业务所在地区的行业实践一致。对于中国大陆地区业务，其所采用的方法符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
- 各种营运假设的设定考虑到公司过去的经验、现在的情况以及对未来的展望；
- 经济假设的设定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韬睿惠悦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太保寿险和太保寿险（香港）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合理性检查和分析。韬睿惠悦认为这些结果符合 2025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阐述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假设，在此基础上，认为总体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韬睿惠悦同时确认在 2025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内含价值结果与韬睿惠悦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韬睿惠悦的审阅意见依赖于太保集团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

代表韬睿惠悦

Sean Deehan, FFA, FASHK

2025 年 8 月 11 日

2

太保集团 2025 年半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一、背景

作为向投资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的辅助工具，本公司根据证监会对上市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大陆地区业务采用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信息，并在本章节披露。本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咨询公司 (Willis Towers Watson) 对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了审阅，并对本次评估出具了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本公司内含价值指经调整后净资产价值与太保集团应占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及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香港）”）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两者之和。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定义分别是截至评估时点的有效业务和评估时点前六个月的新业务相对应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评估和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监管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内含价值不包括未来销售的新业务价值。

在计算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本公司采用了传统的静态现金流贴现方法。这种方法通过风险贴现率隐含地考虑了投资保证和保单持有人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以及资本占用成本等。

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内含价值包含的有效业务价值体现了在对未来经验的最佳估计假设下，公司现有有效业务预期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在评估日的贴现值。第二，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保险公司近期的经营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是评价保险公司业务潜力的一个指标。但是，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财务状况的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依赖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险公司的经济价值。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本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存在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二、内含价值及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

截至2025年6月30日在风险贴现率为8.5%的情况下，本公司内含价值、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评估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²
集团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365,494	349,292
寿险业务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217,709	205,863
有效业务价值	238,551	228,037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1,236)	(11,380)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有效业务价值	227,315	216,657
集团持有的寿险业务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	223,433	212,957
集团内含价值	588,927	562,250
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445,024	422,520

评估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经重述 ^{注3})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4}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0,331	8,204	10,347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787)	(991)	(1,306)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544	7,213	9,041

注：
1、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些细微差别。
2、“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 2024 年年报数据填列，并包含太保寿险（香港）结果。
3、“经重述”是指根据 2024 年末评估假设计算后的结果。
4、“2024 年 6 月 30 日”按 2024 年半年报数据填列，并包含太保寿险（香港）结果。

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是指以本公司的股东净所有者权益为基础，调整准备金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等相关差异后得到，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应注意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适用于整个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太保寿险（香港）及其他隶属于太保集团的业务），而所列示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仅适用于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不包括太保集团的其他业务，并且本公司内含价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有效业务价值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

三、主要评估假设

在计算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时，本公司假设在中国大陆及中国香港地区现行的经济和法制环境下持续经营。太保寿险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采用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设定各种营运精算假设时，主要是以公司各种可靠的经验分析结果为基础，并参考了中国大陆及中国香港地区保险市场的经验以及对经验假设的未来发展趋势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评估时点可获取信息基础上对未来情况预期的最佳估计。

以下汇总了在计算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有效业务价值以及新业务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评估假设：

（一）风险贴现率

计算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风险贴现率假设为 8.5%。

（二）投资收益率

太保寿险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 2025 年 4.0%，且以后年度保持在 4.0% 水平不变，短期险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在评估日前最近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而确定。太保寿险（香港）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基于当地 10 年期政府债券预期收益率 3.0% 及股票预期收益率 8.5% 而确定。

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行业经验表或定价假设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视不同产品而定。其中，太保寿险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2013)》为基准。

（四）疾病发生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主要根据行业经验表或定价假设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发生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考虑了疾病发生率长期恶化趋势，视不同产品而定。其中，太保寿险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为基准。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是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缴费方式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六）费用

单位成本假设是基于既往太保寿险及太保寿险（香港）的非佣金费用总额、根据各公司费用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而确定。同时，假设单位维持费用未来每年增加 2.5%。

（七）保户红利

保户红利假设是基于分红保险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而分产品确定。

（八）税率

太保寿险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 25%。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比例为每年 20%。假设的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的比例是基于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太保寿险（香港）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 16.5%。

四、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新业务价值

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寿险业务分渠道的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基于 2024 年末评估假设计算的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经重述 ^注 ）
合计	63,448	49,116	9,544	7,213
其中：代理人渠道	21,693	23,608	5,724	5,869
银保渠道	29,039	14,844	3,604	1,408

注：“经重述”是指根据 2024 年末评估假设计算后的结果。

五、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本公司集团内含价值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编号	项目	金额	说明
1	寿险业务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含价值	422,520	按 2024 年年报数据填列，并包含太保寿险（香港）结果
2	内含价值预期回报	12,469	2024 年内含价值在 2025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和 2025 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 2025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
3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544	2025 年上半年销售的寿险新业务价值
4	投资收益差异	2,650	2025 年上半年实际投资收益与投资收益评估假设差异
5	营运经验差异	3,760	2025 年上半年实际营运经验与评估假设的差异
6	评估方法、假设和模型的改变	4	经验假设、方法变动和模型完善
7	分散效应	1,312	新业务及业务变化对整体要求资本成本的影响
8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10)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9	股东股息	(6,989)	太保寿险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10	其他	(236)	
11	寿险业务 2025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	445,024	
12	集团其他业务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51,643	
13	利润分配前净资产价值变化	18,897	
14	利润分配	(10,390)	集团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15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583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16	集团其他业务 2025 年 6 月 30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60,734	
17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	(16,831)	少数股东权益对 2025 年上半年内含价值的影响
18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	588,927	
1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每股内含价值（人民币元）	61.22	

注：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六、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要评估假设未来可能的变化，本公司对寿险业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在每一项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对相关的现金流假设以及风险贴现率假设进行调整，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

敏感性情景测试分析主要考虑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设：

- >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死亡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费用假设提高 10%

下表汇总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在各种敏感性情景测试下的分析结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半年新业务价值
情形 1：基础假设	227,315	9,544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18,242	9,095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37,231	10,032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290,974	11,682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63,979	7,410
死亡率假设提高 10%	226,009	9,478
死亡率假设降低 10%	228,609	9,612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218,793	9,446
退保率假设提高 10%	231,203	9,508
退保率假设降低 10%	223,271	9,588
费用假设提高 10%	223,636	9,222

公司治理

- P47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 P57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P6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P65 公司治理情况
- P71 环境和社会责任

The background is a solid blue color with subtle white line art. On the left side, there is a large, stylized butterfly.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there is a small icon of a person sitting on a chair. The text is centered in the middle of the page.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币 1.08 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发布了《2024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按照公告内容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

2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3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4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承诺事项。

5

重大诉讼和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8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6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处罚或整改事项。

9

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的担保合同。

7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10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1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债券买卖、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质押式回购、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与资金运用及销售金融产品类业务相关的日常交易，与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瑞再”）进行再保险业务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2025 年度预计就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类业务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上限，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类业务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估限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买卖交易	6,000	1,066	0.17%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金融产品	500	8	0.00%
3	瑞再	再保险业务	8,600	2,109	12.18%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以现金方式进行结算，均属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董事会 / 股东大会批准的金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在本公司中期报告中进行分类汇总披露。

12

重大合同情况

委托理财情况。投资是本公司主业之一。公司投资资产管理主要采用委托投资管理模式，目前已形成以中国太保系统内管理人为主、外部管理人为有效补充的多元化委托投资管理格局。系统内投资管理人主要有太保资产、长江养老等；系统外投资管理人，包含基金公司、券商资管等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公司根据不同账户或资产类别的投资目的、风险特征和投资管理人的能力优势来选择不同的投资管理人，并通过资产类别、投资策略和投资管理人的多样化和分散化合理分散风险。公司与各投资管理人签订委托投资管理协议，通过投资指引、动态跟踪沟通、绩效评价等措施牵引投资管理人的投资行为，并根据不同的投资资产特性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措施。

除本报告另有披露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须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13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发售，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额配售，初始发售及超额配售合计发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发行价格为 17.60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1,965,361,921.60 美元。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之间的差异，主要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与招股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情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募集资金的预期用途	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时间计划
1,965,361,921.60 美元	622,053,190.19 美元及 人民币 491,342,568.44 元 ^注	(1) 70% 以上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会围绕保险主业，用于在境外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择机进行股权投资、合作结盟及兼并收购，逐步发展境外业务；	-	635,204,647.11 美元 及人民币 491,585,651.71 元 ^注	(i) 不超过 1.275 亿美元将用于支付认购 HTCP CAPITAL LPF（泰保新经济有限合伙基金）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 (ii) 约人民币 7 亿元将用于支付参与设立上海市健康养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后续投资款项； (iii) 不超过人民币 4.32 亿元将用于支付认购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 (iv) 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将用于支付认购太保大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 (v) 剩余部分公司将视业务发展和市场机会进行投入。
		(2) 最多达 30% 或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托本公司境外投资平台，用于搭建海外创新领域投资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养老、科技等方向；	-		
		如果本公司认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领域没有符合预期的机会，则对应的募集资金净额部分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满足一般企业用途。	-		

注：人民币金额为已结汇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下列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姓名	职务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傅帆	董事长、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H 股	210,400 (L)	0.01 (L)	0.00 (L)
赵永刚	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拥有人	A 股	12,900 (L)	0.00 (L)	0.00 (L)

(L) 代表长仓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除本报告披露外，于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15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记录于本公司存置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注1}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注1}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2}	实益拥有人	H 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6,428,400 (L)	0.23 (L)	0.07(L)
JPMorgan Chase & Co. ^{注3}	实益拥有人	H 股	29,373,582 (L) 26,434,203 (S)	1.06 (L) 0.95 (S)	0.31 (L) 0.27 (S)
	投资经理	H 股	68,245,318 (L)	2.46 (L)	0.71 (L)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	H 股	1,008,899 (L)	0.04 (L)	0.01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89,755,930 (L)	3.23 (L)	0.93 (L)
			89,755,930 (P)	3.23 (P)	0.93(P)
Schroders PLC ^{注4}	投资经理	H 股	166,017,534 (L)	5.98 (L)	1.73 (L)
BlackRock, Inc. ^{注5}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 股	154,714,568 (L)	5.57 (L)	1.61 (L)
			4,107,800 (S)	0.15 (S)	0.04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 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发行股份共 9,620,341,455 股，其中包括 A 股 6,845,041,455 股及 H 股 2,775,300,000 股。
- 2、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98,496,800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长仓

3、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88,383,729 股 H 股（长仓），26,434,203 股 H 股（淡仓）及 89,755,930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拥有权益。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China) Company Limited	69,8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2,560,800 (L)
J.P. Morgan SE	1,64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5,297,672 (L) 4,318,773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853,759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12,449,359 (L)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93,711,33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46,354,6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25,084,769 (L) 22,115,430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64,288,318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69,585,990 (L) 4,318,773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48,915,400 (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5,086,409 (L) 22,115,430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5,086,409 (L) 22,115,430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5,297,672 (L) 4,318,773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2,853,759 (L)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25,084,769 (L) 22,115,430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Schroders PL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66,017,534 股 H 股（长仓）中拥有权益。Schroders PL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166,017,534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66,017,5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2,695,6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61,968,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59,105,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32,247,3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32,247,334 (L)

(L) 代表长仓

5、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54,714,568 股 H 股（长仓）及 4,107,800 股 H 股（淡仓）中拥有权益。BlackRock, In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Finance, Inc.	154,714,568 (L) 4,107,800 (S)
Trident Merger, LLC	1,087,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646,6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440,8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53,627,168 (L) 4,107,8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50,965,368 (L) 2,161,6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2,661,800 (L) 1,946,200 (S)
BlackRock Holdco 4, LLC	90,766,605 (L) 1,645,400 (S)
BlackRock Holdco 6, LLC	90,766,605 (L) 1,645,400 (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90,766,605 (L) 1,645,400 (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0,458,605 (L) 1,645,400 (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0,308,000 (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96,200 (L)
BlackRock Advisors, LLC	96,2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60,102,563 (L) 516,200 (S)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58,055,563 (L) 516,200 (S)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2,997,483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2,997,483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2,997,483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47,554,990 (L) 516,200 (S)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2,047,0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2,047,0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655,0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655,0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8,845,573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7,607,893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4,610,410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47,554,990 (L) 516,2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47,554,990 (L) 516,2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47,554,990 (L) 516,200 (S)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47,554,990 (L) 516,200 (S)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5,356,277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15,600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6,048,675 (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49,0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1,800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32,036,913 (L) 516,200 (S)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32,036,913 (L) 516,2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Unlimited Company	31,886,713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31,886,713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111,800 (L) 516,2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484,468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658,534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15,6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15,6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4,484,468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161,8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1,237,68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38,4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38,4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646,600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646,600 (L)
Aperio Holdings, LLC	646,600 (L)
Aperio Holdings, LLC	646,600 (L)
Aperio Group, LLC	646,600 (L)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有关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16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未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持有库存股份。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olid blue color with wavy horizontal lines. On the left side, there is a vertical cluster of white icons: a virus-like particle, a hand holding a magnifying glass, a shopping bag, a flower, a butterfly, a person, and a document. At the bottom right, there is a horizontal row of four smaller white icons: a butterfly, a person, a shopping bag, and a plus sign.

1 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总数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股东情况

（一）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87,564 家（其中 A 股股东 83,784 家，H 股股东 3,780 家）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670,817	+54,460	-	-	H 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	-	-	A 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4%	609,929,956	-	-	-	A 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	-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	-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27%	218,698,985	-53,321,375	-	-	A 股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162,718,700	+2,718,700	-	-	A 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91,868,387	-	-	-	A 股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90,949,460	-	-	-	A 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对应的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经本公司询问并经相关股东确认，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无						

注：

-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傅帆	董事长、执行董事	H 股	210,400	-	-	210,400	-
赵永刚	执行董事、总裁	A 股	12,900	-	-	12,900	-
俞斌	副总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169,800	-	-	169,800	-
马欣	副总裁	A 股	15,000	-	-	15,000	-
		H 股	142,000	-	-	142,000	-



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共 13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为傅帆先生、赵永刚先生；非执行董事 6 名，为黄迪南先生、王他筭先生、陈然先生、周东辉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为陈欣女士、林婷懿女士、罗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陈欣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10 月，本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欣女士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4 月，陈欣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刘晓丹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8 月，刘晓丹女士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在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前，刘晓丹女士继续履职。 2025 年 4 月，陈欣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陈欣女士接替刘晓丹女士正式担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刘晓丹女士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
蔡强	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4 月，蔡强先生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
谢维青	非执行董事	2025 年 6 月，谢维青先生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

2

监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为朱永红先生、董志强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2 名，为周丽贇女士、顾强先生。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名。分别为董事长傅帆先生，总裁赵永刚先生，副总裁俞斌先生、马欣先生，副总裁、首席投资官、财务负责人苏罡先生，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总法律顾问张卫东先生，人力资源总监王明超先生，总精算师张远瀚先生，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陈巍先生，董事会秘书苏少军先生，市场发展总监张毓华先生，首席信息官王磊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苏罡	副总裁 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0 月，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苏罡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 月，苏罡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张卫东	审计责任人	2024 年 8 月，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张卫东先生为本公司审计责任人。 2025 年 1 月，张卫东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王明超	人力资源总监	2025 年 3 月，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王明超先生为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2025 年 5 月，王明超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王磊	首席信息官	2025 年 3 月，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王磊先生为本公司首席信息官。 2025 年 6 月，王磊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动

2025年3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不再担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执行委员会委员；2025年4月，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新任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深顾问。2025年4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罗婉文女士不再担任香港市区重建局非执行董事及其土地、安置及补偿委员会主席。2025年5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周东辉先生不再担任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5年5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路巧玲女士不再担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金融业发展中心总经理、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5年3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朱永红先生不再担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新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25年3月，本公司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陈巍先生新任太保产险董事。2025年6月，本公司副总裁俞斌先生新任太保产险董事长。



公司治理情况

1

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本公司通过不断深化集团化管理的架构，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沟通，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的方案；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长或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精算师、总法律顾问、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共 13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董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审核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共 4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均按监管要求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相关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布。

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87,492,6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24%。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刊载于上交所、联交所、伦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公告）。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5 个委员会，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公司 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安排等议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形成书面意见，并同意将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公司 2025 年度考核方案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4 年度集团偿付能力报告、2024 年度合规报告、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 2025 年消保工作要点、公司科技外包战略及重大外包事项等议案。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共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涵盖了会计、金融、审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实质性作用，不仅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决策过程中还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行使以下职权：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保险监管机构规定以及依法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执行董事、总裁、副总裁、总精算师、总审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2

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遵守《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股东通讯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与有效性，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效率和良性互动关系。公司已检视上述制度的实施情况，考虑到相关投资者沟通渠道及已采取的步骤和投资者反馈，公司认为，报告期内相关股东通讯政策实施有效。

公司持续以投资者为中心，构建多元化沟通平台。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运用多元会议组织方式，多地召开线上、线下业绩说明会，举办年度业绩全球路演，参加集体业绩说明会等重要投资者关系活动，构建链接全球资本市场的沟通桥梁，最大程度便利投资者与管理层直接交流；参加策略会、投资者沟通会、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活动近 70 场，其中超过半数为现场会议，持续拓展投资者沟通的深度与广度。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高质量发展基础和长期价值创造逻辑，与投资者及时交流公司重要战略布局和经营政策实施进展，强化预期管理，引导投资者合理认知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坚持公平对待各类投资者，畅顺中小投资者沟通渠道，提升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业绩说明会前公开征求投资者关注问题，由管理层在说明会现场予以回应，为中小投资者提供网络视频参会渠道和文字提问的可选路径，全部文字提问当日回复率 100%；设专人维护投资者关系热线、传真、电子邮箱和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接听、收集和反馈投资者意见、建议，编制及发布中英文《投资者通讯》6 期，通过上证 E 互动问答回复投资者提问 14 项，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为不同地域、不同时区、不同类型投资者公平获知公司最新资讯提供保障。

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市值管理制度和机制，丰富市值管理工具，强化资本市场声音对内传导，发挥投资者关系工作双向传导作用，为管理层决策提供关键支持。

3

信息披露

本公司严格遵循各证券上市地监管规则，通过高效、合规、有序的信息披露，持续提升公司透明度。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规范编制和披露各项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并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拓展主动披露范围，创新非财务信息披露形式和传播形式，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坚持以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表达并结合行业特点，完整、有效地向境内外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和可持续发展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本公司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控，确保公平对待各证券市场、各类型投资者。报告期内，本公司亦密切关注保险行业监管政策和监管最新动态，主动结合保险集团公司治理特性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进一步充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监管处罚、零重大错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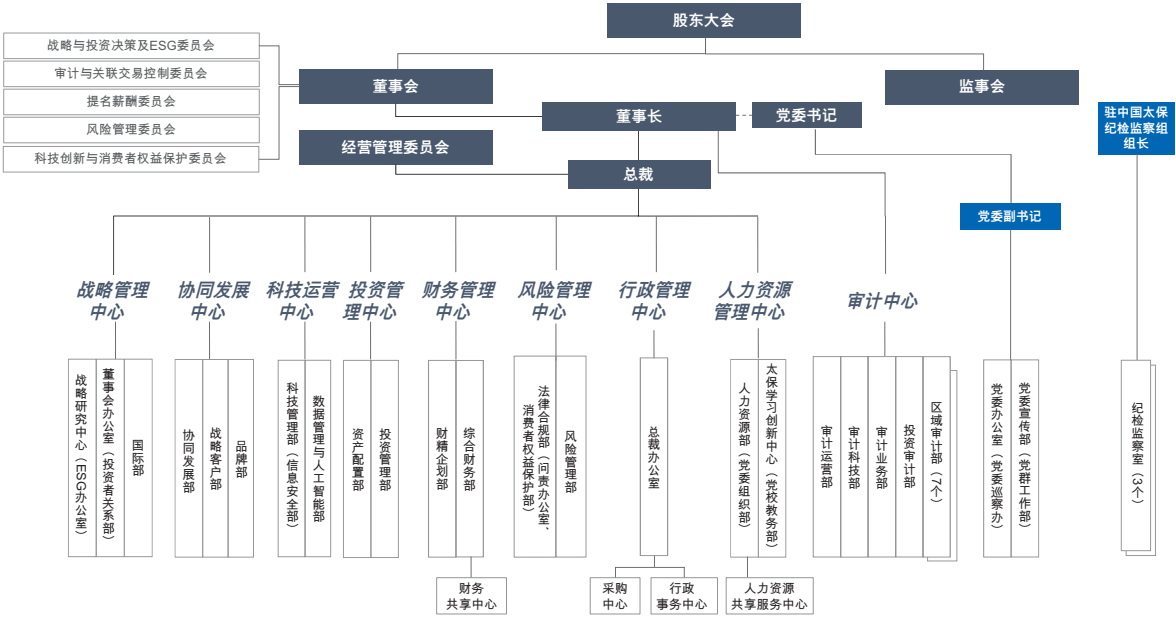
4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是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机构和各岗位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子公司的董事会对各自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状况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统筹建立统一的风险管理目标，统一的风险管理政策，统一的核心风险计量工具，统一的风险管理规划和信息系统，指导和监督各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维护其独立的风险治理和设定必要防火墙的前提下，遵循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与政策、制度与流程、方法与工具，负责管理其业务板块的各类风险。

5 主要组织架构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中国太保践行双碳战略，持续健全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负债端、投资端和运营端的资源优势，推动绿色转型发展。

1

绿色保险，助力绿色发展

在绿色保险领域，中国太保提供绿色能源、绿色交通、减污降碳、生态环境四大领域多项产品，2025 年上半年绿色保险保额超 97 万亿元。首创碳收益损失保险、碳信息披露责任保险、取水权质押贷款保证保险等绿色保险产品。

1、清洁能源保险

为绿色能源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各类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提供风险保障，2025 年上半年为清洁能源风险提供保险保障超 18 万亿元。为风电产业提供保险保障超 3,500 亿元；为光伏产业提供保险保障超 4,000 亿元；为水力发电产业提供保险保障超 1,400 亿元；为核能产业提供保险保障超 1,000 亿元。

2、新能源汽车保险

不断创新商业模式，提升服务能级，护航中国车企出海。2025 年上半年累计为超 536 万新能源车提供风险保障。

3、巨灾保险

作为国内主要的巨灾承保人之一，太保因地制宜开发救助型、创新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别的巨灾保险。2025 年上半年，提供的巨灾风险保额超 6,000 亿元，为社会抵御巨灾风险提供坚实支撑。

4、环境污染责任险

为 2,000 余家化工、电力等企业提供环境污染风险保障，额度超 50 亿元。

5、生态碳汇保险

创新开发系列生态碳汇保险产品，增加生态固碳能力，以经济补偿形式及时介入生态管理，加快生态修复，推进生态产品价值转化。开发落地多款行业首单碳汇保险，涉及森林碳汇、草原碳汇、湿地碳汇、海洋碳汇、竹林碳汇等类别，深度契合生态文明建设需求。2025 年 6 月，成功签约贵州省江口县造林碳汇 CCER 保险项目。

2

绿色投资，赋能产业升级

中国太保对接国际通行的 ESG 投资原则，构建绿色投资管理体系，通过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产业基金等形式，持续在清洁交通、清洁能源、资源节约、循环利用和污染防治、生态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发力。

1、完善绿色投资管理体系

中国太保制定了《负责任投资政策》《ESG 投资管理办法》，涵盖所有资产类别、行业和投资市场的投资活动。制定《投资活动尽责管理指引》，推动集团及子公司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发挥积极股东的作用，促进被投标的改善 ESG 表现。各子公司建立《绿色金融投资管理办法》《ESG 债券投资细则》《可持续发展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把 ESG 因素融入投资与风险管理全流程。

公司搭建并持续完善 ESG 评级分析系统，2025 年上线外部管理人 ESG 评估、PRI 填报功能，优化资产识别标签，提升 ESG 投资管理的智能化与标准化水平。

2、强化绿色发展支持

(1) 基础设施债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平洋—武汉地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二期）投资金额 25 亿元，用于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和蔡甸线工程，该项目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

太平洋—武汉地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三期）投资金额 18.5 亿元，用于武汉市轨道交通 9 条地铁线路工程，该项目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

太平洋—成都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二期）投资金额 13 亿元，用于成都市轨道交通 6 号线一二期工程，该项目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

长江养老—湖南轨道基础设施绿色债权投资计划，缴款 4 亿元，募集规模合计 12 亿元，用于长株潭城际铁路项目的债务结构调整，该项目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

(2) ESG 主题产品

完成长江养老 ESG 优选资管产品备案及发行，规模 4.67 亿元。

3

绿色运营，践行低碳环保

1、运营碳排放管理

强化目标牵引，公司对标国内外先进同业实践，系统分析自身历史碳排放趋势与特征，深入挖掘各类排放源的减碳潜力，结合实际科学研判减碳路径，明确集团整体（不含养老家园与康复医院）2028 年较 2023 年运营碳排放总量下降 20% 的量化目标。

加快以碳排放为核心的管理体系建设，制定《运营端碳盘查管理办法》，明确碳数据统计与管理要求；持续优化运营端碳足迹管理平台，为碳数据标准化管理提供支撑；定期开展碳数据统计与分析，推动碳排放目标有序落实。

2、绿色低碳园区

中国太保 929 低碳运行示范园区完成低碳节能改造工程，有效降低和控制职场能耗。太保家园成都、南京、杭州、上海普陀、崇明等社区，均获得绿色建筑三星级设计认证。2025 年上半年，北京太平洋保险大厦、成都太平洋保险金融大厦获得 LEED 铂金级认证。

3、绿色办公

中国太保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遵循《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自用办公职场绿色运营管理指引》等制度，将“绿色发展节能减排”的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日常运营管理，制定考核指标方案，做好智慧楼宇建设、能耗高效管理、资源节约利用、节能技术应用改造、绿色差旅和低碳办公生活等各项工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中国太保所处行业并非高污染行业，主营业务活动不会对生态环境以及自然资源造成重大负面影响。2025 年上半年，中国太保始终严守环境法规，未出现任何因环境违规而面临处罚的事件，亦未接收到有关环境问题的任何申诉信息。

4、碳普惠管理

持续推广“太保碳普惠”平台，实现对客户低碳减排行为的测算和激励，有效引导客户践行绿色低碳理念。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平台已覆盖超 300 个城市，用户超 60 万。

4

守护生物多样，共建和谐家园

中国太保积极投身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环境建设，多维度、全方位守护生物多样性、推动生态发展。

在西双版纳、普洱两地野生亚洲象肇事频发地区，连续十余年致力于推广野生动物肇事公众责任保险，累计赔付超 4.6 亿元，使 28 万余户农户受益。

与浙江、江苏等地林业部门推广“林长制+古树名木保险”机制，针对因意外致害、各类气象灾害、地质灾害以及病虫害等突发事故，致使树木难以维持正常生长状态，需要采取保护救治措施的情形，及时给予相应赔偿。

联合中科星睿共同发布了《“一带一路”生物多样性保护白皮书》，运用先进的遥感卫星技术，为生态环境监测精准采集数据，全力打造“一带一路”生物多样性分析框架。

与四川若尔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开展合作，探讨当地草原退化风险等的保险应对机制。

一如既往地维护三江源公益林，持续为守护三江源的绿水青山贡献力量。2,000 余亩、近 12 万株太保三江源公益林成活率超 90%，每年减碳约 1,600 吨。

5

乡村振兴，支持三农发展

1、乡村帮扶

医疗帮扶：推动“健康中国”战略在农村落地，在乡村偏远地区推进大病保险、长护险等政保项目，助力解决农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并推动惠民保项目深入农村。

驻村帮扶：截至 2025 年 6 月末，中国太保在全国 20 多个省区共有在岗驻村干部 279 名，其中驻村第一书记 65 名。

消费帮扶：通过工会福利、食堂定向采购、带货直播、产品包销、员工自购等方式解决农产品滞销问题，实现农民持续增收。

2、农业保险

推进农业保险提质增效，累计开发近 5,000 款农险产品，实现农林牧渔领域产品全覆盖。2025 年上半年，新开发 771 款农险产品，为 1,110.3 万户次农户提供了各类农业风险保障 4,429.3 亿元，农险理赔惠及农户 123 万户次。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持续提升水稻、小麦、玉米及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性、战略性农产品的风险保障水平和覆盖程度，构建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2025 年上半年为三大主粮作物提供了 1,138 亿元的风险保障。

服务地方特色农业产业：开展“一县多品”“一乡一特”地方特色农业保险，围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新产业、新场景、新需求提供“全生命周期、全客户类型、全产业链条”的保险保障服务，2025 年上半年为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超 100 个特色农产品提供了风险保障服务。

数字化农险“双精准”：不断完善“保防减救赔”农业保险大灾应对机制和组织保障体系，创新“太保 e 农险”数智运营服务体系，集成种植险风险管理技术服务平台 - “慧眼·智远”、养殖险风险管理技术服务平台 - “捷辨”、渔业风险管理技术服务平台 - “渔智云”、气象风险预警及管控平台 - “知天惠农”等，综合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加强风险减量管理，2025 年上半年风险减量触达 20.6 万户次农户，其中小麦长势监测覆盖 16 省 409 个乡镇 689.3 万亩土地。

在全国行业内率先推进农险档案电子化工作落地，显著提升三农保险产品需求响应效率和风险保障供给能力。2025 年 7 月，农险业务档案管理单套制电子化试点项目荣获中国信息协会第五届信息技术服务业应用技能大赛一等奖。

其他信息

P77 信息披露索引

P79 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日期 (2025 年)	是否刊 载报刊
H 股公告	1 月 4 日	×
保费收入公告	1 月 17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1 月 22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1 月 23 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1 月 25 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1 月 27 日	
H 股公告	2 月 7 日	×
保费收入公告	2 月 19 日	√
H 股公告	3 月 4 日	
H 股公告	3 月 13 日	×
保费收入公告	3 月 15 日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3 月 19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长辞任的公告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3 月 22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年度业绩推介材料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已审财务报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3 月 27 日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会计师事 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度履 职情况报告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刘晓丹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林婷懿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罗婉文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金弘毅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姜旭平 ）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2024 年年度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事项	刊载日期 (2025 年)	是否刊 载报刊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 告摘要节录	3 月 27 日	×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H 股公告	4 月 2 日	
关于筹划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等相关事项的自愿 性公告	4 月 8 日	√
董事辞任公告		
H 股公告	4 月 10 日	×
H 股公告	4 月 12 日	
保费收入公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4 月 26 日	×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 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 度报告摘要节录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4 月 29 日	√
H 股公告	4 月 30 日	×
关于参加上海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2024 年度集体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5 月 1 日	√
H 股公告	5 月 7 日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5 月 13 日	
保费收入公告	5 月 15 日	√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5 月 22 日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5 月 27 日	√
H 股公告	6 月 4 日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6 月 5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6 月 7 日	√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 月 12 日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保费收入公告	6 月 14 日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6 月 24 日	
关于董事离任的公告	6 月 25 日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6 月 28 日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财务报告

P1 审阅报告

中期财务报表

P2 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P4 中期合并利润表

P6 中期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P7 中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P9 中期公司资产负债表

P10 中期公司利润表

P11 中期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P12 中期公司现金流量表

P13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附录：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A1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 70015004_B12 号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中期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公司利润表、中期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中期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杭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莫艾琦

中国·北京

2025 年 8 月 28 日

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46,404	29,357
衍生金融资产		11	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21,349	10,905
定期存款	3	178,219	173,818
金融投资：		2,630,303	2,482,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74,401	667,199
债权投资	5	55,357	64,844
其他债权投资	6	1,746,373	1,607,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154,172	142,014
保险合同资产	15	-	2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6	44,068	46,081
长期股权投资	8	13,148	22,520
存出资本保证金	9	6,898	6,851
投资性房地产		28,396	8,951
固定资产		22,715	20,255
在建工程		3,357	2,489
使用权资产		1,837	2,921
无形资产		6,993	7,347
商誉		1,357	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6,919	3,464
其他资产	11	18,126	16,514
资产总计		3,030,100	2,834,9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衍生金融负债		60	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	180,205	181,695
预收保费		6,192	18,044
应付职工薪酬		7,810	10,169
应交税费	13	4,283	2,480
应付债券	14	10,103	10,286
保险合同负债	15	2,428,583	2,229,5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674	5,942
保费准备金		652	129
租赁负债		1,638	2,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	2,707	7,362
长期借款		157	-
其他负债		67,830	47,987
负债合计		2,716,894	2,516,426
股本	17	9,620	9,620
资本公积	18	79,939	79,948
其他综合损益	34	(12,390)	14,917
盈余公积	19	5,114	5,114
一般风险准备	20	30,008	29,928
未分配利润	21	169,580	151,8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1,871	291,417
少数股东权益		31,335	27,064
股东权益合计		313,206	318,4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30,100	2,834,90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傅 帆
法定代表人

苏 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 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总收入		200,496	194,634
保险服务收入	22	141,824	137,019
利息收入	23	29,061	27,769
投资收益	24	21,671	6,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45)	(1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4
其他收益		106	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	5,856	20,945
汇兑 (损失) / 收益		(13)	32
其他业务收入	26	1,918	1,889
资产处置收益		73	1
二、营业总支出		(168,224)	(165,187)
保险服务费用	27	(120,169)	(116,298)
分出保费的分摊		(7,290)	(7,96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6,245	7,602
承保财务损失		(40,698)	(44,030)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715	1,036
提取保费准备金		(523)	(449)
利息支出	28	(2,217)	(1,1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	(15)
税金及附加	29	(216)	(178)
业务及管理费	30	(3,462)	(3,065)
信用减值损失	31	(14)	52
其他业务成本	32	(592)	(688)
三、营业利润		32,272	29,447
加：营业外收入		36	24
减：营业外支出		(49)	(76)
四、利润总额		32,259	29,395
减：所得税	33	(3,453)	(3,5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中期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28,806	25,85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806	25,85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5	25,132
少数股东损益		921	726
六、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3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1,478	5,0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89	5,831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411)	(74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28,978)	(2,62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388	50,6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102	(9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	7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4,484)	(53,195)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3	(19)
其他综合损益		(27,500)	2,45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6	28,3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3	27,5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	772
八、每股收益	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90	2.6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2.90	2.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948	14,917	5,114	29,928	151,890	291,417	27,064	318,48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9)	(27,307)	-	80	17,690	(9,546)	4,271	(5,275)
(一) 净利润	-	-	-	-	-	27,885	27,885	921	28,806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五、34)	-	-	(27,032)	-	-	-	(27,032)	(468)	(27,500)
综合收益总额	-	-	(27,032)	-	-	27,885	853	453	1,306
(三) 收购子公司	-	-	-	-	-	-	-	4,670	4,670
(四)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权益变动	-	(9)	-	-	-	-	(9)	-	(9)
(五) 利润分配	-	-	-	-	80	(10,470)	(10,390)	(852)	(11,242)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0	(80)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390)	(10,390)	(347)	(10,73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505)	(505)
(六)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75)	-	-	275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939	(12,390)	5,114	30,008	169,580	281,871	31,335	313,206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950	7,992	5,114	25,462	121,448	249,586	18,118	267,70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4)	2,490	-	74	15,164	17,724	8,228	25,952
(一) 净利润	-	-	-	-	-	25,132	25,132	726	25,858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五、34)	-	-	2,409	-	-	-	2,409	46	2,455
综合收益总额	-	-	2,409	-	-	25,132	27,541	772	28,313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权益变动	-	(2)	-	-	-	-	(2)	-	(2)
(四)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	-	-	-	-	(2)	8,002	8,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	-	-	-	-	(2)	8,002	8,000
(五) 利润分配	-	-	-	-	74	(9,887)	(9,813)	(546)	(10,359)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74	(74)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31)	(10,044)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315)	(315)
(六)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81	-	-	(81)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946	10,482	5,114	25,536	136,612	267,310	26,346	293,6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77,867	253,730
收到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142	-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2,201	1,498
收到的税收返还	228	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	2,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150	258,172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93,624)	(92,514)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985)	(740)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58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647)	(17,6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00)	(14,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6)	(5,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15)	(36,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47)	(168,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03	89,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732	372,772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4,954	35,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3	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52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983	407,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6,360)	(448,1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8)	(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1)	(1,3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372)	(449,71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89)	(41,7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0	3,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0	11,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0)	(8,2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2)	(1,416)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437)	(19,2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	(8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2)	(29,638)
筹资活动产生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	(17,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	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19	30,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73	33,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67,192	63,9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5,516	5,1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	-
定期存款	8,370	6,997
金融投资：	56,056	57,3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17	22,725
债权投资	6,595	8,301
其他债权投资	22,261	21,7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83	4,639
长期股权投资	69,972	70,213
投资性房地产	1,999	2,131
固定资产	1,843	1,840
在建工程	3	3
使用权资产	259	288
无形资产	238	267
其他资产	10,952	561
资产总计	155,808	144,857
负债和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50	910
应付职工薪酬	155	244
应交税费	95	13
租赁负债	296	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6	475
其他负债	11,077	780
负债合计	13,039	2,751
股本	9,620	9,620
资本公积	79,312	79,312
其他综合损益	1,231	1,260
盈余公积	4,810	4,810
未分配利润	47,796	47,104
股东权益合计	142,769	142,1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5,808	144,8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总收入	12,049	11,070
利息收入	736	895
投资收益	11,010	9,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1	(7)
其他收益	2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	334
汇兑 (损失) / 收益	(36)	27
其他业务收入	307	326
二、营业总支出	(835)	(885)
利息支出	(18)	(19)
税金及附加	(35)	(39)
业务及管理费	(697)	(718)
信用减值损失	26	10
其他业务成本	(111)	(119)
三、营业利润	11,214	10,185
加：营业外收入	3	6
减：营业外支出	(5)	(16)
四、利润总额	11,212	10,175
减：所得税	(127)	(148)
五、净利润	11,085	10,02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085	10,02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41	2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	27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73)	346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3)	3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	(3)
其他综合损益	(32)	62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53	10,6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中期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1,260	4,810	47,104	142,10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29)	-	692	663
(一) 净利润	-	-	-	-	11,085	11,085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	(32)	-	-	(32)
综合收益总额	-	-	(32)	-	11,085	11,053
(三) 利润分配	-	-	-	-	(10,390)	(10,390)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0,390)	(10,390)
(四)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	-	(3)	-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231	4,810	47,796	142,769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423	4,810	46,114	140,27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619	-	216	835
(一) 净利润	-	-	-	-	10,027	10,027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	621	-	-	621
综合收益总额	-	-	621	-	10,027	10,648
(三) 利润分配	-	-	-	-	(9,813)	(9,81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	-	2	-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042	4,810	46,330	141,1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收返还	19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	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	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0)	(4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	(1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	(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	(98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	(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20	11,984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051	1,2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3	13,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43)	(8,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	(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8)	(8,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	4,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	(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2,0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2,072)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8	(2,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	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	1,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3	6,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6	8,2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2001]239号文批准,于2001年10月由原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后本公司于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新核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11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总股本为人民币20.0639亿元,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上海。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通过向老股东增资和吸收新股东的方式发行新股,将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亿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0亿股普通股A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7亿元。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全球公开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H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86亿元。本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已于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非公开发行4.62亿股H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0.62亿元,并于2012年12月获得了原中国保监会对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11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更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于2020年6月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了102,873,300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2020年7月额外发行了8,794,991份GDR,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上述GDR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约人民币96.20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业务为: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和养老金及年金业务,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四。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年修订)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16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因此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中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保险合同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税项

本集团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计缴，适用税率 3%、5%、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 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9,948,088	19,948,088	98.50	-	98.5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	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险	上海	中国	8,628,200	8,628,200	98.29	-	98.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财产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250,000 千元	港币 250,000 千元	-	98.50	100.00	(1)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不动产”）	有限责任公司	不动产经营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业务、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业务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投资（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币 200,000 千元	港币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City Islan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津隆融”）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养老投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产业投资等	上海	上海	5,000,000	5,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健康险”）	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保险	上海	中国	3,600,000	3,600,000	85.05	14.69	100.00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080,000	1,080,000	-	66.76	67.78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医疗健康”）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1,000,000	1,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专业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联安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太保养老产业（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成都	成都	1,083,475	1,035,000	-	98.29	100.00	(2)
太保养老（杭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杭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1,056,000	-	98.29	100.00	(3)
太保养老（厦门）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厦门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厦门	厦门	900,000	90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成都）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成都	成都	60,000	43,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南京	南京	702,000	508,556	-	98.29	100.00	(4)
太保（大理）颐老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理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大理	大理	608,000	608,000	-	74.70	76.00	
太保康养（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2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杭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杭州	杭州	60,000	42,2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武汉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武汉	武汉	980,000	980,000	-	98.29	100.00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资本”）	有限责任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上海崇明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上海	上海	1,253,000	1,070,000	-	98.29	100.00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 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 主要业务	成立及 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 注
							直接	间接		
上海普陀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 服务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护理机构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30,000	23,000	-	98.29	100.00	
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博瑞和铭”）	有限责 任公司	保险代理业务	北京	中国	52,000	52,000	-	98.29	1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 （香港）”）	有限责 任公司	人身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00 千元	港币 1,000,000 千元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青岛服务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青岛	青岛	227,000	193,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厦门）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机构养老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厦门	厦门	40,000	30,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郑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郑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郑州	郑州	650,000	6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北京	北京	800,000	800,000	-	98.29	100.00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科技”）	有限责 任公司	技术服务、 云计算装备 技术服务； 大数据服务 等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鑫保裕”）	有限责 任公司	办公服务、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 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3,650,000	3,649,990	-	98.46	100.00	
太保科技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科技武汉”）	有限责 任公司	技术服务、 技术咨询等	武汉	武汉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0	
太保健康管理（三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三亚项目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三亚	三亚	490,000	49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南京）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机构养老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南京	南京	30,000	7,000	-	98.29	100.00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 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 主要业务	成立及 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 / 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 注
							直接	间接		
上海静安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静安） 服务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 设与管理、 养老服务等	上海	上海	426,367	426,367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武汉）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护理机构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武汉	武汉	30,000	16,500	-	98.29	100.00	(5)
厦门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厦门康复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医疗服务、 医院管理等	厦门	厦门	160,000	16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苏州）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机构养老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苏州	苏州	30,000	6,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北京）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老年人、残 疾人养护服务	北京	北京	30,000	3,000	-	98.29	100.00	(6)
太保家园（郑州）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老年人、残 疾人养护服务	郑州	郑州	45,000	5,000	-	98.29	100.00	(7)
太保养老（广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非居住房地 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830,000	443,000	-	98.29	100.00	(8)
太保养老（苏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租赁等	苏州	苏州	300,000	250,000	-	98.29	100.00	(9)
济南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济南康复医院”）	有限责 任公司	医疗服务、 医院管理等	济南	济南	260,000	86,000	-	98.29	100.00	(10)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瑞永景房产”）	有限责 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 经营、物业 管理等	上海	上海	14,050,000	14,050,000	-	68.80	70.00	(11)
太保南山居（上海）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南山居服务 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护理机构服 务等	上海	上海	5,600	5,600	-	98.29	100.00	(12)
太保家园（三亚）养老服务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三亚服务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租赁等	三亚	三亚	30,000	2,000	-	98.29	100.00	(13)
太保致远（上海）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致 远”）	有限责 任公司	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管理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0	10,000	-	99.67	100.00	(14)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1) 太保香港

2023 年 12 月，本公司与太保产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港币 4.30 亿元的交易对价将本公司持有的太保香港股权全部转让给太保产险。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股权转让已完成全部交易程序，太保产险持有太保香港 100% 股权。

(2) 成都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都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约为人民币 10.83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10.35 亿元。

(3) 杭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杭州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10.56 亿元。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4) 南京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南京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2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5.09 亿元。

(5) 武汉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武汉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3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0.17 亿元。

(6) 北京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3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0.03 亿元。

(7) 郑州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郑州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45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0.05 亿元。

(8) 广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4.43 亿元。

(9) 苏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苏州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2.50 亿元。

(10) 济南康复医院

太平洋医疗健康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济南康复医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平洋医疗健康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0.86 亿元。

(11) 瑞永景房产

太保寿险与两家第三方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瑞永景房产，瑞永景房产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持股比例为 70.00%。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 98.35 亿元。太保寿险于本期取得瑞永景房产的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具体见附注四、2。

(12) 南山居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与欧葆庭（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南山居服务公司（原太保欧葆庭（上海）养老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56.00% 和 44.0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1 亿元。于 2025 年 1 月，欧葆庭（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减资退出，股权变更后养老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已实缴全部投资款。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13) 三亚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三亚服务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MAEB4AFU2U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3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 0.02 亿元。

(14) 太保致远

太保资产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太保致远，于 2025 年 5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MAEL1A7M9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1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资产已实缴全部投资款。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主要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如下：

	股权 取得时点	股权 取得成本	股权 取得 比例 (%)	股权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 期末被 购买方的 营业收入	购买日 至期末 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 期末被 购买方的 现金流量 净额
瑞永景房产	2018 年 7 月 24 日	9,835	70.00	现金出资	2025 年 6 月 30 日	控制权 转让日	-	-	-

(1) 合并成本及商誉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0,897	9,294
合并成本合计	10,897	9,29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897	
商誉 /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12	112
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22,501	19,448
其他资产	235	235
长期借款	(5,627)	(5,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3)	-
其他负债	(891)	(891)
净资产	15,567	13,277
减：少数股东权益	4,670	3,983
取得的净资产	10,897	9,294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在确定瑞永景房产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时，投资性房地产项下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评估。除上述单独评估的资产外，瑞永景房产的其余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接近。

(3)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的取得比例 (%)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 股权的取得方式
瑞永景房产	2018 年 7 月 24 日	70.00	9,835	支付现金取得

	购买日之前 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 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 原持有股权按照 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产生的损益	购买日之前 原持有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 价值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 原持有股权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收益 的金额
瑞永景房产	9,294	10,897	1,603	净资产调整法	-

(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净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日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2
减：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期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

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 占比 (%)	产品规模 人民币 (千元)	业务性质
太保长航股权投资基金 (武汉)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太保长航”)	99.98	10,424,462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 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100.00	8,062,610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 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87.47	7,635,690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太保大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 (上海)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太保大健康”)	90.90	6,624,080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太平洋－宁波轨交基础设施 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5,00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的宁波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项目工程。

太保资产、国联安基金、太保资本等分别为该等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管理人。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5 年 6 月 30 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7,754	1.00000	37,754
	美元	873	7.15860	6,247
	港币	1,062	0.91195	969
	其他			21
	小计			44,99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413	1.00000	1,413
	小计			1,413
合计				46,404

	币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2,045	1.00000	22,045
	美元	810	7.18840	5,820
	港币	295	0.92604	274
	其他			2
	小计			28,14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14	1.00000	1,214
	美元	-	7.18840	2
	小计			1,216
合计				29,357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 20.45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合为人民币 13.57 亿元）。根据中国的外汇管理规定，本集团需在获得外汇管理机构批准后，通过有权进行外汇业务的银行将人民币兑换为其他货币。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 2.29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1 亿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因特定用途资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5.47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9 亿元）。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 1 天至 3 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存放于信誉良好且最近并无欠款记录的银行。货币资金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银行间	17,960	10,380
交易所	3,389	525
小计	21,349	10,90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21,349	10,905

本集团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3.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204	3,45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3,313	5,38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367	7,93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314	9,744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2,322	2,523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861	11,910
减：减值准备	(21)	(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8,85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6,062	7,71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3,193	29,026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6,796	27,98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9,282	20,781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20,526	38,538
其中：摊余成本	133,435	129,338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424	3,555
合计	178,219	173,818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定期存款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0.82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58 亿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226,149	216,255
非上市	448,252	450,944
合计	674,401	667,199
债券	276,167	274,335
政府债	7,563	6,907
金融债	242,388	241,069
企业债	26,216	26,359
股票	187,406	179,013
基金	69,839	70,472
非上市股权投资	70,257	66,707
债权投资计划	42,362	42,150
资管产品类投资	19,583	28,238
其他	8,787	6,284
合计	674,401	667,199

5. 债权投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3,230	3,236
非上市	53,595	63,205
小计	56,825	66,441
减：减值准备	(1,468)	(1,597)
净额	55,357	64,844
债券	19,723	21,852
政府债	16,848	16,435
企业债	2,875	5,417
债权投资计划	32,051	35,482
信托计划	1,119	5,065
其他	3,932	4,042
小计	56,825	66,441
减：减值准备	(1,468)	(1,597)
净额	55,357	64,844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74,084	67,909
非上市	1,672,289	1,540,063
合计	1,746,373	1,607,972
债券	1,530,160	1,345,995
政府债	1,309,303	1,139,037
金融债	77,957	68,666
企业债	142,900	138,292
债权投资计划	161,643	163,085
信托计划	13,943	50,715
优先股	33,336	34,478
其他	7,291	13,699
合计	1,746,373	1,607,972
其中：		
摊余成本	1,496,449	1,366,39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49,924	241,58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3.32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20 亿元）。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95,719	76,052
优先股	12,604	12,642
永续债	12,554	18,878
其他	33,295	34,442
合计	154,172	142,014
其中：		
成本	142,159	131,934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2,013	10,080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是以长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间股利等为主要投资目标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于优化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管理原因，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 99.26 亿元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1.58 亿元），因处置等原因而从其他综合损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425 百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68 百万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瑞永景房产	-	9,543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裕利安怡”）	30	28
其他	14	18
小计	44	9,589
联营企业		
太嘉杉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嘉杉”）	3,003	3,016
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60	2,353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869	1,818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6	1,454
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4	952
上海临港普洛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924	987
其他	2,588	2,351
小计	13,104	12,931
合计	13,148	22,520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产险	3,989	3,989
太保寿险	1,726	1,726
太平洋健康险	720	720
太平洋安信农险	260	260
小计	6,695	6,695
加：应计利息	204	158
减：减值准备	(1)	(2)
合计	6,898	6,85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太平洋健康险和太平洋安信农险应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 20% 缴存资本保证金。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负债 / 资产	58,081	232,318	50,712	202,84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71	685	169	676
佣金和手续费	833	3,334	853	3,412
资产减值准备	599	2,394	624	2,496
可抵扣亏损	16,145	64,580	10,469	41,876
租赁负债	410	1,638	681	2,722
其他	2,231	8,927	2,578	10,312
合计	78,470	313,876	66,086	264,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2,104)	(288,415)	(68,364)	(273,456)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1,485)	(5,940)	(737)	(2,948)
使用权资产	(459)	(1,837)	(730)	(2,921)
其他	(210)	(838)	(153)	(612)
合计	(74,258)	(297,030)	(69,984)	(279,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551)	6,919	(62,622)	3,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551	(2,707)	62,622	(7,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保险合同 负债 / 资产	金融工具公 允价值变动	佣金和 手续费	资产减值 准备	可抵扣 亏损	收购子公司 产生的公允 价值调整	其他	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300	(21,942)	790	611	3,198	(797)	1,797	5,957
计入损益	(6,183)	(9,275)	63	86	7,271	60	580	(7,398)
计入权益	34,716	(37,019)	-	(73)	-	-	(1)	(2,377)
其他变动	(121)	41	-	-	-	-	-	(8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712	(68,195)	853	624	10,469	(737)	2,376	(3,898)
收购子公司	-	-	-	-	-	(763)	-	(763)
计入损益	(4,092)	(1,455)	(20)	9	5,676	15	(404)	(271)
计入权益	11,511	(2,425)	-	(34)	-	-	-	9,052
其他变动	(50)	142	-	-	-	-	-	92
2025 年 6 月 30 日	58,081	(71,933)	833	599	16,145	(1,485)	1,972	4,21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 352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1 亿元）。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其他资产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1,946	12,694
使用权资产改良	870	1,017
其他	5,310	2,803
合计	18,126	16,514

(1) 其他应收款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4,571	3,344
应收关联方款项 *	1,772	1,772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1,250	4,323
应收银邮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857	314
押金	147	267
应收共保保费	57	63
预缴税金	6	155
其他	3,616	2,787
小计	12,276	13,025
减：坏账准备	(330)	(331)
净额	11,946	12,694

*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合营企业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 17.72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72 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14%（2024 年 12 月 31 日：占比为 14%）。

其他应收款按计提坏账准备的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76	100%	(330)	3%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25	100%	(331)	3%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6,535	53%	(20)	6,51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547	21%	(27)	2,520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75	9%	(75)	1,000
3 年以上	2,119	17%	(208)	1,911
合计	12,276	100%	(330)	11,946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8,381	64%	(17)	8,364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828	14%	(22)	1,806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649	5%	(91)	558
3 年以上	2,167	17%	(201)	1,966
合计	13,025	100%	(331)	12,694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2,842	2,499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8)	(13)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23%	19%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银行间	157,147	158,860
交易所	23,058	22,835
合计	180,205	181,69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 1,683.51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为人民币 1,694.26 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面值约人民币 230.51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28.26 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一般自卖出之日起 12 个月内购回。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应交税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2,585	663
未交增值税	586	56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2	155
其他	950	1,100
合计	4,283	2,480

14. 应付债券

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3.72%，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4.72%。

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 3.55%，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4.55%。

发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计息	本期付息 / 偿还	2025 年 6 月 30 日
太保产险	10,286	-	-	184	(367)	10,103

15. 保险合同负债 /（资产）

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分析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险合同负债		
未到期责任负债	2,317,611	2,124,017
其中：非亏损部分	2,303,577	2,109,847
亏损部分	14,034	14,170
已发生赔款负债	110,972	105,497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2,428,583	2,229,514
保险合同资产		
未到期责任负债	-	(1)
其中：非亏损部分	-	(1)
亏损部分	-	-
已发生赔款负债	-	(21)
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	(22)
保险合同净负债	2,428,583	2,229,492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 /（资产）（续）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险合同负债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912,366	1,725,632
非金融风险调整	23,251	21,551
合同服务边际	350,218	345,366
保险合同净负债	2,285,835	2,092,549

当期初始确认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对资产负债表影响的分析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初始确认的亏损合同组	其他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529	8,977	10,506
其他	39,426	79,572	118,998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40,955	88,549	129,504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40,262)	(101,186)	(141,448)
非金融风险调整	341	874	1,215
合同服务边际	-	11,763	11,763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1,034	-	1,034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初始确认的亏损合同组	其他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767	11,589	14,356
其他	24,075	73,736	97,811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26,842	85,325	112,167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26,504)	(96,202)	(122,706)
非金融风险调整	255	1,332	1,587
合同服务边际	-	9,545	9,545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593	-	593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16,637	18,823
其中：非亏损摊回部分	15,364	17,497
亏损摊回部分	1,273	1,326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27,431	27,25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44,068	46,081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44,068	46,081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2,834	12,407
非金融风险调整	188	186
合同服务边际	2,666	2,65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15,688	15,247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15,688	15,247

17.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5 年 1 月 1 日		增（减）股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计	-	0%	-	-	-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计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总数	9,620	100%	-	-	9,620	100%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 9,620 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 9,620 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资本公积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资等影响	2,105	2,105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影响	(131)	(131)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43	352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时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影响	28	28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影响	(3)	(3)
其他	2	2
合计	79,939	79,948

资本公积主要指发行股份产生的股份溢价，以及于 2005 年 12 月向境外投资者定向增发太保寿险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后于 2007 年 4 月回购该等股份所产生的股份溢价。此外，本公司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增加了本公司 2020 年的资本公积。

19.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24 年 1 月 1 日	5,114
提取	-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	5,114

20.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等。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总准备金，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司按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 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资产管理产品余额的 1% 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年末风险资产或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1.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的金额，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许，则可以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确定未分配利润。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续）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余公积之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公司及其在中国的子公司还可以计提一部分净利润作任意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任意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分配 2024 年度股息约人民币 103.90 亿元（每股人民币 1.08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2. 保险服务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30,296	30,867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3,105	13,091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544	674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5,739	16,026
与当期服务或过去服务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	908	1,07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0,885	10,901
未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小计	41,181	41,768
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100,643	95,251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141,824	137,019

23. 利息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4,446	22,71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021	2,93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79	1,714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101	1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95	66
其他	219	216
合计	29,061	27,769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投资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已实现收益 /（损失）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4,739	(4,979)
其他债权投资	2,327	1,009
长期股权投资	1,603	-
衍生工具	(48)	9
债权投资	-	4
持有期间产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9,746	8,4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3,449	2,49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45)	(124)
合计	21,671	6,89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股票投资	2,588	8,945
债券投资	(1,368)	8,687
基金投资	3,915	2,149
衍生工具	21	(23)
其他	700	1,187
合计	5,856	20,945

26.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管理费收入	1,258	1,237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11	346
其他	349	306
合计	1,918	1,889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保险服务费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4,502	15,157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0,885	10,90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1,769	71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965)	(937)
小计	26,191	25,192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73,502	74,319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23,652	23,385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868)	(1,983)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2,308)	(4,615)
小计	93,978	91,106
合计	120,169	116,298

28. 利息支出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15	903
债务	187	187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7	46
其他	178	56
合计	2,217	1,192

29.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	189
教育费附加	158	139
其他	226	221
减：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362)	(347)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履约现金流	(22)	(24)
合计	216	178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福利费	10,707	10,805
专业服务费	3,256	2,771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3,007	2,668
外包服务费	1,568	1,509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432	1,318
办公及差旅费	988	1,033
固定资产折旧	595	600
无形资产摊销	578	5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16	585
物业费	359	365
劳务费	281	294
咨询费	251	322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96	210
交强险救助基金	81	65
财报及内控审计费	14	12
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11	30
其他审计服务费	2	3
其他	2,038	1,956
小计	25,880	25,100
减：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7,047)	(15,721)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履约现金流	(5,371)	(6,314)
合计	3,462	3,065

31.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17	(12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9)	33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22	5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4	32
合计	14	(52)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94	217
保户投资款利息支出	56	45
其他	342	426
合计	592	688

33. 所得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3,182	2,345
递延所得税	271	1,192
合计	3,453	3,537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32,259	29,395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8,065	7,349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09	(375)
无须纳税的收入	(5,232)	(4,189)
不可抵扣的费用	287	208
其他	224	544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453	3,537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发生额					
	2025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7,457	1,428	8,885	2,518	-	(425)	(629)	1,428	36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 金融变动	(2,266)	(255)	(2,521)	(548)	-	150	137	(255)	(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损益	(97)	-	(97)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 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1,397	5,298	186,695	9,686	(2,502)	-	(1,796)	5,298	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 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3,260	101	3,361	138	(2)	-	(34)	101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3	(17)	66	(17)	-	-	-	(17)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 金融变动	(174,881)	(33,895)	(208,776)	(46,019)	149	-	11,386	(33,895)	(589)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 合同金融变动	(36)	33	(3)	45	-	-	(12)	33	-
合计	14,917	(27,307)	(12,390)	(34,197)	(2,355)	(275)	9,052	(27,307)	(468)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损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发生额					
	2024 年 1 月 1 日	税后归 属于本 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3	5,791	7,444	7,775	-	68	(1,944)	5,791	108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390)	(723)	(2,113)	(997)	-	13	249	(723)	(1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100)	4	(96)	5	-	-	(1)	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8,160	49,813	127,973	68,733	(950)	-	(17,110)	49,813	8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3,045	(96)	2,949	(126)	(5)	-	33	(9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	7	67	7	-	-	-	7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3,431)	(52,287)	(125,718)	(71,510)	579	-	17,736	(52,287)	(908)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	(19)	(24)	(25)	-	-	6	(19)	-
合计	7,992	2,490	10,482	3,862	(376)	81	(1,031)	2,490	46

35.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7,885	25,1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6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90	2.61

(2)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436	27,5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13	1,215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21,343	10,902
合计	67,192	39,673

六、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人寿及健康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太平洋健康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人身保险业务；
- 财产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和太保香港）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业务；
- 资产管理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资产、长江养老、太保投资（香港）、国联安基金、太保资本和太保致远）提供的资产管理服务；
- 除上述业务分部外，其他业务分部对本集团经营结果影响不重大，因此未单独列示。

分部间的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计量基础。

本集团收入超过 99% 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超过 99% 位于中国境内。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资产管理	其他及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43,882	98,193	-	(251)	141,824
利息收入	25,882	2,222	111	846	29,061
投资收益	18,515	1,326	28	1,802	21,6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	88	15	1	(249)	(145)
其他收益	27	41	15	23	1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59	816	37	144	5,856
汇兑收益 /（损失）	7	(1)	-	(19)	(13)
其他业务收入	560	136	1,761	(539)	1,918
资产处置收益	55	18	-	-	73
营业总收入	93,787	102,751	1,952	2,006	200,496
保险服务费用	(27,978)	(92,413)	-	222	(120,169)
分出保费的分摊	(317)	(7,251)	-	278	(7,290)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32	6,184	-	(171)	6,245
承保财务损失	(40,208)	(812)	-	322	(40,698)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532	189	-	(6)	715
其他支出	(3,419)	(1,376)	(1,051)	(1,181)	(7,027)
营业总支出	(71,158)	(95,479)	(1,051)	(536)	(168,224)
营业利润	22,629	7,272	901	1,470	32,272
加：营业外收入	4	26	-	6	36
减：营业外支出	(14)	(26)	(4)	(5)	(49)
利润总额	22,619	7,272	897	1,471	32,259
减：所得税	(1,648)	(1,553)	(203)	(49)	(3,453)
净利润	20,971	5,719	694	1,422	28,806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51	719	41	829	1,640
折旧和摊销费用	910	728	107	410	2,155
信用减值损失	81	(40)	-	(27)	14
2025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股权投资	120,802	252	10	(107,916)	13,148
金融资产 *	2,326,745	154,203	9,107	140,259	2,630,31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5,699	29,456	-	(1,087)	44,068
定期存款	137,938	31,112	260	8,909	178,219
其他	66,505	34,904	4,586	58,356	164,351
分部资产	2,667,689	249,927	13,963	98,521	3,030,100
保险合同负债	2,284,385	145,228	-	(1,030)	2,428,583
应付债券	-	10,103	-	-	10,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388	2,360	813	3,644	180,205
其他	51,812	25,291	3,454	17,446	98,003
分部负债	2,509,585	182,982	4,267	20,060	2,716,894

* 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资产管理	其他及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42,985	94,298	-	(264)	137,019
利息收入	24,195	2,420	118	1,036	27,769
投资收益	7,156	611	(13)	(861)	6,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120	14	1	(259)	(1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4	-	-	4
其他收益	22	31	5	28	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782	1,035	31	2,097	20,945
汇兑（损失）/ 收益	(8)	13	-	27	32
其他业务收入	686	131	1,599	(527)	1,889
资产处置收益	1	-	-	-	1
营业总收入	92,819	98,539	1,740	1,536	194,634
保险服务费用	(27,224)	(89,263)	-	189	(116,298)
分出保费的分摊	(370)	(7,878)	-	286	(7,96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515	7,201	-	(114)	7,602
承保财务损失	(41,996)	(1,585)	-	(449)	(44,030)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646	404	-	(14)	1,036
其他支出	(2,190)	(1,332)	(1,057)	(956)	(5,535)
营业总支出	(70,619)	(92,453)	(1,057)	(1,058)	(165,187)
营业利润	22,200	6,086	683	478	29,447
加：营业外收入	3	15	-	6	24
减：营业外支出	(17)	(42)	-	(17)	(76)
利润总额	22,186	6,059	683	467	29,395
减：所得税	(1,950)	(1,228)	(158)	(201)	(3,537)
净利润	20,236	4,831	525	266	25,858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65	174	42	999	1,380
折旧和摊销费用	984	758	122	359	2,223
信用减值损失	(79)	37	-	(10)	(5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115,822	236	9	(93,547)	22,520
金融资产 *	2,180,866	146,875	8,697	145,617	2,482,055
保险合同资产	-	22	-	-	2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5,573	31,677	-	(1,169)	46,081
定期存款	134,818	30,286	254	8,460	173,818
其他	45,150	27,867	4,406	32,988	110,411
分部资产	2,492,229	236,963	13,366	92,349	2,834,907
保险合同负债	2,092,386	138,275	-	(1,147)	2,229,514
应付债券	-	10,286	-	-	10,2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5,850	3,112	834	1,899	181,695
其他	52,558	20,536	2,748	19,089	94,931
分部负债	2,320,794	172,209	3,582	19,841	2,516,426

* 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关联方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及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其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四。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5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19,948	-	19,948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8,628	-	8,628	98.29%	-	98.29%
太保资产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长江养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币 250 百万元	-	港币 250 百万元	100.00%	(1.5%)	98.50%
太保不动产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200 百万元	-	港币 200 百万元	99.71%	-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城（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线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养老投资公司	5,000	-	5,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险	3,600	-	3,600	99.74%	-	99.74%
太平洋安信农险	1,080	-	1,080	66.76%	-	66.76%
太平洋医疗健康	1,000	-	1,000	98.29%	-	98.29%
国联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项目公司	1,000	83	1,083	98.29%	-	98.29%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5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5年6月30日
杭州项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厦门项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南京项目公司	702	-	702	98.29%	-	98.29%
大理项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汉项目公司	980	-	980	98.29%	-	98.29%
太保资本	100	-	100	99.67%	-	99.67%
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1,253	-	1,253	98.29%	-	98.29%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博瑞和铭	52	-	52	98.29%	-	98.29%
太保寿险（香港）	港币 1,000 百万元	-	港币 1,000 百万元	98.29%	-	98.29%
青岛服务公司	227	-	227	98.29%	-	98.29%
厦门服务公司	40	-	40	98.29%	-	98.29%
郑州项目公司	650	-	650	98.29%	-	98.29%
北京项目公司	800	-	800	98.29%	-	98.29%
太保科技	700	-	7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	3,650	-	3,650	98.46%	-	98.46%
太保科技武汉	100	-	100	100.00%	-	100.00%
三亚项目公司	490	-	490	98.29%	-	98.29%
南京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426	-	426	98.29%	-	98.29%
武汉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苏州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北京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郑州服务公司	45	-	45	98.29%	-	98.29%
厦门康复医院	160	-	160	98.29%	-	98.29%
广州项目公司	830	-	830	98.29%	-	98.29%
苏州项目公司	300	-	300	98.29%	-	98.29%
济南康复医院	260	-	260	98.29%	-	98.29%
瑞永景房产	14,050	-	14,050	68.80%	-	68.80%
南山居服务公司	10	(4)	6	55.04%	43.25%	98.29%
三亚服务公司	-	30	30	-	98.29%	98.29%
太保致远	-	10	10	-	99.67%	99.67%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海南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滨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裕利安怡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广慈纪念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慈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	过去 12 个月内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1) 销售保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4	16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5	4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	-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2	2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2
东方证券	1	3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	1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	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1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1
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	1
海南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
合计	45	44

其中：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及股东之母公司销售保险人民币 7 百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 百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关联方规模保费占本集团全部规模保费的比例均小于 1%。

(2)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5	210

(3) 资产管理产品交易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	11

(4) 债券买卖交易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东方证券	1,066	41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20
合计	1,066	161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分配现金股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513	1,427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387	1,31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05	665
合计	3,605	3,402

其中：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605 百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402 百万元）。

(6) 分出的保费（交易发生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09	2,129

(7) 摊回的分保费用（摊回发生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16	571

(8) 摊回的赔付支出（摊回发生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85	1,045

(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其他福利	11	11

(10)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329	325

(11)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合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滨江祥瑞：		
租赁滨江祥瑞办公大楼的费用	38	41
瑞永景房产注：		
租赁瑞永景房产办公大楼的费用	59	61
发放贷款	347	332
贷款利息	151	144
裕利安怡：		
采购服务	15	14

注：瑞永景房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2)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联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采购服务：		
中道救援	101	99
上海聚车	57	67
杉泰健康	46	65
广慈医院	-	7
合计	204	238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保险		
太保产险	3	3
太平洋健康险	-	6
合计	3	9
收取办公大楼租金收入		
太保产险	47	48
太保科技	15	16
太保寿险	5	6
长江养老	3	4
养老投资公司	2	2
太平洋医疗健康	2	1
太平洋健康险	1	1
太保资产	1	1
合计	76	79
收取共享中心服务费		
太保产险	28	34
太保寿险	19	20
太保资产	2	2
太平洋健康险	2	2
太保科技	1	1
太保在线	1	1
养老投资公司	1	1
合计	54	61
收取设备租赁费		
太保科技	58	46
支付资产管理费		
太保资产	14	14
支付技术服务费		
太保科技	150	14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体检费用		
太平洋健康险	-	2
支付委托管理费		
太保不动产	4	2
办公大楼租金费用		
太保产险	1	2
太保寿险	1	1
鑫保裕	1	1
合计	3	4
短信服务费		
太保科技	1	-
股利收入		
太保寿险	6,869	6,869
太保产险	3,144	1,965
太保资产	382	369
太保科技	24	11
太保不动产	18	49
合计	10,437	9,263
处置子公司收益		
太保产险	167	-

本公司向太保产险、太保科技、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太保资产和太平洋医疗健康收取的办公大楼租金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太平洋健康险、太保科技、养老投资公司和太保在线收取的共享中心费用，以服务提供方所发生的各项成本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依据分摊比例进行分配。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收取的设备租赁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资产支付的资产管理费，考虑受托资产类型、受托资产规模及实际运营成本综合确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技术服务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不动产支付的委托管理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与太平洋健康险产生的体检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与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和鑫保裕产生的办公大楼租金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短信服务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

(2)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本集团其他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租赁办公大楼的费用		
滨江祥瑞	26	27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太保寿险	6,869	-
太保产险	3,144	-
太保资产	382	-
太保不动产	18	-
合计	10,413	-
其他应收款		
太保产险	128	149
太保科技	105	42
太保寿险	60	101
长江养老	3	2
太保资产	3	3
太平洋健康险	3	3
养老投资公司	2	1
太保在线	1	1
太平洋医疗健康	1	-
合计	306	302
其他应付款		
太保科技	173	135
太保资产	15	29
鑫保裕	5	4
太保产险	1	1
太保寿险	1	-
太保不动产	-	5
太保资本	-	5
合计	195	179

(2)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滨江祥瑞	1,772	1,772
其他应付款		
滨江祥瑞	342	318

本集团应收滨江祥瑞垫付款项无利息，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瑞永景房产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包括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124 百万元以及其他债权投资人民币 6,120 百万元。瑞永景房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3)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因分出再保险业务产生的应收应付余额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30	1,366
应付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23	863

八、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若干未决诉讼。本集团根据预计损失的金额，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而本集团将仅会就任何超过已计提准备的索赔承担或有责任。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九、承诺事项

1. 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2)(3)(4)(5)	15,099	18,858
已批准但未签约	(1)	1,341	2,101
		16,440	20,95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 (1) 太保寿险和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成都项目公司等十五家项目公司分别作为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等十五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进行“太保家园”及相关项目建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完工项目中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9.85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中，约人民币 22.00 亿元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约人民币 13.19 亿元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
- (2)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设立了太嘉杉。上述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5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亿元，投资占比为 99.0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人民币 28.00 亿元。尚未支出的出资额约为人民币 22.00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3) 太保寿险和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南京太保鑫汇致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汇致远”）99.99% 的股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鑫汇致远共投资 7 项股权投资基金，认缴出资合计人民币 56.45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26.11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30.34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4) 太保寿险和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太保长航 99.98% 的股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长航共投资 2 项未上市股权及 28 项股权投资基金（未包括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认缴出资合计约人民币 84.89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56.58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28.31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5) 本公司、太保寿险和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太保大健康 90.90% 的股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太保大健康共投资 27 项股权投资基金（未包括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认缴出资合计人民币 62.27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45.54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16.73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九、承诺事项（续）

2. 经营性租赁应收租金

本集团签订了多项租赁合同出租其物业。于不可撤销之租赁合同项下的未来经营性租赁应收最低金额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554	583
1 至 2 年（含 2 年）	306	318
2 至 3 年（含 3 年）	112	187
3 至 5 年（含 5 年）	78	105
5 年以上	34	51
	1,084	1,244

十、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和集中度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合同负债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和财产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保证年金选择权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三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数分保、溢额分保和超赔再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限额。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十、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2) 假设

长期人身保险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

在计算已发生赔款负债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期间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率、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非金融风险调整、结付延迟等。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市场风险：

- 制定集团市场风险制度，以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并且监督制度的落实情况，任何制度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制度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等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十、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金融投资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股票和权益类基金。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或保险合同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及其他资产等有关。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限制，本集团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定期存款、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大部分企业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由符合条件的机构进行担保，因此本集团投资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本集团在签订投资合同前，对各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及风险评估，选择信用资质较高的发行方及项目方进行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均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人寿保险业务的应收保费主要为宽限期内应收续期保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通过给予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减低财产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对再保险公司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 30 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十、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愿做出的让步；
-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分别以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下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时，考虑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采用组合计提的资产，是基于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参考行业经验，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十、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46,404	-	-	46,4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349	-	-	21,349
定期存款	167,328	10,891	-	178,219
金融投资：	1,792,852	6,178	2,700	1,801,730
债权投资	53,651	1,168	538	55,357
其他债权投资	1,739,201	5,010	2,162	1,746,373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98	-	-	6,898
其他	14,614	327	97	15,038
总计	2,049,445	17,396	2,797	2,069,63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29,357	-	-	29,3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05	-	-	10,905
定期存款	172,113	1,705	-	173,818
金融投资：	1,663,534	6,321	2,961	1,672,816
债权投资	62,770	1,517	557	64,844
其他债权投资	1,600,764	4,804	2,404	1,607,972
存出资本保证金	6,851	-	-	6,851
其他	13,235	210	70	13,515
总计	1,895,995	8,236	3,031	1,907,26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主要系股票及股权等。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十、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偿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

当发生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时，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确定需要随时偿还保单持有人的金额，通常为合同相关部分所对应未经过保费或相应的保单现金价值，扣除提前终止手续费（如有）后的金额。本集团通过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时为本集团履行付款责任提供资金。

本集团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流动性风险：

-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评估及厘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以厘定有关政策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建立应急资金来源，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计划。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6月30日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404	-	-	-	-	46,404
衍生金融资产	-	6	5	-	-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1,350	-	-	-	21,350
定期存款	-	21,020	169,837	-	-	190,85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8	24,649	59,246	316,073	390,106	790,462
债权投资	-	10,468	24,436	41,557	-	76,461
其他债权投资	-	93,665	424,757	2,465,918	-	2,984,3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72,489	172,489
存出资本保证金	-	1,718	5,497	-	-	7,215
其他	1,348	9,720	4,369	35	2	15,474
小计	48,140	182,596	688,147	2,823,583	562,597	4,305,063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60	-	-	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0,255	-	-	-	180,255
应付债券	-	367	10,734	-	-	11,1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1	5,300	389	24	-	6,674
租赁负债	-	725	765	246	-	1,736
长期借款	-	70	136	-	-	206
其他	14,817	39,410	1,820	-	-	56,047
小计	15,778	226,127	13,904	270	-	256,079
净额	32,362	(43,531)	674,243	2,823,313	562,597	4,048,984

十、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4年12月31日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9,136	221	-	-	-	29,357
衍生金融资产	-	13	13	-	-	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905	-	-	-	10,905
定期存款	-	26,288	160,777	-	-	187,06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8	29,170	63,209	306,695	366,452	765,914
债权投资	-	17,996	19,883	49,370	-	87,249
其他债权投资	-	120,725	331,984	2,187,048	-	2,639,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64,475	164,47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739	6,534	-	-	7,273
其他	1,107	7,857	4,934	45	2	13,945
小计	30,631	213,914	587,334	2,543,158	530,929	3,905,966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4	82	-	-	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1,748	-	-	-	181,748
应付债券	-	367	11,101	-	-	11,4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23	4,385	608	26	-	5,942
租赁负债	-	846	1,447	692	-	2,985
其他	714	40,240	1,700	-	-	42,654
小计	1,637	227,600	14,938	718	-	244,893
净额	28,994	(13,686)	572,396	2,542,440	530,929	3,661,073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业务稳健运营及声誉受影响，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务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系统程序正常执行，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通过建立并执行内控手册、不断优化信息系统、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等手段，本集团已构建内控长效机制，以减轻操作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内部控制措施减少操作风险：

- 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控制；
- 运用合规检查、风险调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定期开展风险与内控自查，落实缺陷整改；
- 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

十、风险管理（续）

6. 资产与负债错配风险

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是指因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现金流和投资收益等不匹配所引发的风险。在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缺乏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本集团投资，以与寿险的中长期保险责任期限匹配。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将加大长期固定收益证券的配置比例，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为了进一步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本集团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在资产负债管理方面的决策职能，另外本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委员会，负责对资产负债及匹配提供专业支持。

7.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

本集团明确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为目标，借此支持其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具体措施如下：

- 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目标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
- 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而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
- 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保险业务组合，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质量，以提升经营效益并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量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

太保集团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385,700	358,078
实际资本	534,478	503,745
最低资本	202,581	197,079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0%	18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64%	256%

太保寿险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232,439	213,418
实际资本	366,386	345,510
最低资本	170,640	164,31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6%	13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5%	210%

太保产险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59,987	58,153
实际资本	73,696	70,698
最低资本	30,629	31,85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96%	18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41%	222%

十、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风险（续）

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量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续）

太平洋健康险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3,658	3,294
实际资本	4,468	4,040
最低资本	2,045	1,71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9%	19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8%	235%

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	2,787	2,868
实际资本	3,099	3,153
最低资本	991	94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81%	30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13%	335%

十一、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应付债券等。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55,357	60,720	64,844	70,062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157	158	-	-
应付债券	10,103	10,493	10,286	10,758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对于第三层次，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集团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定期存款	-	-	135,859	135,8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186,591	-	815	187,406
- 基金	69,198	641	-	69,839
- 债券	10,186	265,593	388	276,167
- 其他	11,714	8,952	120,323	140,989
	277,689	275,186	121,526	674,401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3,149	1,523,971	3,040	1,530,160
- 其他	-	559	215,654	216,213
	3,149	1,524,530	218,694	1,746,3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	93,113	-	2,606	95,719
- 优先股	-	12,604	-	12,604
- 其他	924	12,554	32,371	45,849
	94,037	25,158	34,977	154,172
衍生金融资产	-	11	-	1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60	-	60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债权投资（附注十一）	-	23,736	36,984	60,720
投资性房地产	-	-	32,858	32,858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一）				
长期借款	-	-	158	158
应付债券	-	-	10,493	10,493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定期存款	-	-	132,893	132,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178,823	-	190	179,013
- 基金	63,249	7,223	-	70,472
- 债券	8,902	265,045	388	274,335
- 其他	15,117	4,939	123,323	143,379
	266,091	277,207	123,901	667,199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1,538	1,341,350	3,107	1,345,995
- 其他	-	851	261,126	261,977
	1,538	1,342,201	264,233	1,607,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	71,506	-	4,546	76,052
- 优先股	-	12,642	-	12,642
- 其他	547	18,878	33,895	53,320
	72,053	31,520	38,441	142,014
衍生金融资产	-	26	-	2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96	-	96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债权投资（附注十一）	-	25,765	44,297	70,062
投资性房地产	-	-	14,169	14,169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一）				
应付债券	-	-	10,758	10,758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非上市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价格等，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通过现金流折现等方法确定，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估计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现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价值的估计需要对该物业由评估基准日至其经济使用年限到期所产生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预测，并采用基于市场利率推导出的贴现率对预测现金流进行折现，以计算与资产相关的收益之现值。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决议批准。

附录：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5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	2.90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	2.73	2.7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	2.61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	2.61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5	25,132
加 / (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66)	(4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的净额	14	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603)	-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95	25,14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2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24	25,142

* 瑞永景房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瑞永景房产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产生一次性损益影响人民币 16.03 亿元。详见附注四、2。



此报告以环保纸张印刷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本报告及公司已披露业绩信息



公司官网



手机 APP



本报告电子版

